

2023年消防项目绩效评价报告(优质19篇)

开题报告需要反映研究者的学术能力和研究思路，对于获得导师的认可和支持至关重要。以下是一些经典的开题报告写作范文，希望可以为大家的写作提供一些参考和指导，让我们一起来了解一下吧。

消防项目绩效评价报告篇一

我们于20xx年8月2日至20xx年8月10日对沧州市消防救援支队20xx年消防专项经费项目组织开展了绩效评价工作。

我们的责任是本着独立、客观、公正的原则，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根据《预算法》、财政部《关于印发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的通知》(财预[20xx]10号)、沧州市财政局《关于印发沧州市市级预算绩效重点评价管理办法的通知》(沧州市财绩[20xx]6号)及沧州市财政局《关于印发沧州市财政局20xx年绩效重点评价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沧州市财监[20xx]21号)等的相关规定，对该专项经费项目进行绩效评价，并出具绩效评价报告。

在评价过程中，我们考虑了与评价事项相关资料的证据资格和证明能力，实施了听取情况介绍、实地进行考察、广泛座谈询问、对照查证复核等多种程序，对项目有关情况和基础材料进行核实。我们相信，我们获得的评价证据是充分的、适当的，为发表评价意见提供了基础。

(一) 项目概况

1. 项目基本情况

沧州市消防救援支队主要承担城乡综合性消防救援工作，负

责指挥调度相关灾害事故救援行动，重要会议、大型活动消防安全保卫工作；负责火灾预防、消防监督执法以及火灾事故调查处理相关工作，依法行使消防安全综合监管职能，推动落实消防安全责任制；负责消防安全宣传教育，组织指导社会消防力量建设等工作。

本次绩效评价涉及沧州市消防救援支队消防专项经费项目，共涉及17个项目，项目建设资金来源全部为财政投资，项目总投资计划6170.04万元，其中：机关物业服务采购项目投资80万元；消防移动办公终端采购项目投资114万元；《沧州市消防基础设施专项规划》编制采购项目投资80万元；智能人脸识别+积分量化管理系统项目投资80万元；特种消防车辆装备采购项目投资4119.9232万元；市区消防站红门影院同步院线建设项目投资196万元；市区消防站车库门更换项目投资50万元；购置超轻型卫星便携站项目投资65万元；lte背负式融合通信指挥系统采购项目投资142.9万元；消防应急指挥设备采购项目投资72万元；消防应急通信指挥核心设备采购项目投资119.42万元；消防无线通信设备采购项目投资98.5万元；arvr技术的模拟训练系统采购项目投资230万元；市区消防站vr室建设采购项目投资210万元；消防专用应急宣传调度指挥与采编演播平台采购项目投资282.3万元；监督执法用车采购项目投资100万元；生活物资保障用车采购项目投资130万元。

2. 项目实施内容及推进情况

1) 机关物业服务采购项目实施内容及推进情况

机关物业服务外包是当前机关办公物业管理的主要方式，能够有效保障后勤物业服务管理工作的顺利进行。该项目于20xx年9月27日完成招标，并及时签订合同，提供一年（20xx年11月1日至20xx年10月31日）物业服务。

2) 消防移动办公终端采购项目实施内容及推进情况

消防移动办公终端采购项目能够为消防部队火灾防控和灭火救援提供移动信息保障，提高消防支队办公效率。该项目于20xx年8月完成招标，内容为190部双系统移动办公终端采购。

3) 《沧州市消防基础设施专项规划》编制采购项目实施内容及推进情况

消防基础设施专项规划是城市总体规划中的一个重要组成部分，因地制宜的编制好我市的消防基础设施专项规划，确保我市消防基础设施的建设与其他市政基础设施的建设同步实施和同步发展，具有极其重大的历史意义和现实意义。该项目于20xx年10月完成招标。

4) 智能人脸识别+积分量化管理系统项目实施内容及推进情况

智能人脸识别+积分量化管理系统项目包含800万星光变焦人脸抓拍半球、人脸识别终端、硬盘、显示器、电源、显示器支架、电源线国标、六类网线、企业千兆交换机、显示器分屏器等内容。该项目于20xx年1月完成招标。

5) 特种消防车辆装备采购项目实施内容及推进情况

随着我市经济的快速发展，城市建设高楼林立，大型综合体等复杂结构建筑逐年增多，折射出消防安全隐患的存在，使得火灾频发，迫切需要解决目前消防装备在灭火救援过程中的现状，高效快速的处理火情，保障人民生命及财产安全。该项目于20xx年12月完成招标。

6) 市区消防站红门影院同步院线建设项目实施内容及推进情况

市区消防站红门影院同步院线建设项目包括沧州市消防救援

支队下属七个消防站电影放映所需设备，以及影院片源。该项目于20xx年1月完成招标。

7) 市区消防站车库门更换项目实施内容及推进情况

市区消防站车库门更换项目包括37樘防火卷帘（闸）门的更换，各车库门位置设有电动开启、停止、关闭和手动应急开启功能，且能够实现一键启动功能，按动遥控器时，可以一键同时打开所有车库门。该项目于20xx年10月完成招标。

8) 购置超轻型卫星便携站项目实施内容及推进情况

超轻型卫星便携站项目采购包括1套超轻卫星便携站、1台便携视频会议平板、1套超轻型卫星便携站视频指挥箱，该项目能够进一步提升卫星通信设备的小型化、便携化水平，保障在最不利环境下的通信畅通。该项目于20xx年10月完成招标，20xx年11月签订合同。

9) lte背负式融合通信指挥系统采购项目实施内容及推进情况

lte背负式融合通信指挥系统能够保障应急救援现场通信指挥任务的顺利进行，能够对现场通信进行组织、管理和控制，实现现场与作战一线之间的远程语音、数据、图像等信息传输，使指挥中心的指挥决策人员及时获得现场信息，提高决策的准确性和及时性。该项目于20xx年10月完成招标，20xx年11月签订合同。

10) 消防应急指挥设备采购项目实施内容及推进情况

随着信息化建设的升级，应急指挥已从过往的应对突发事件的快速处理需求中逐渐发展，目前更多的是移动执法、实时监测、实时指挥，故对市区部分路段消防救援站应急指挥设备进行更换。该项目于20xx年9月完成招标，并签订合同，采购8套嵌入式高清视频指挥终端，8台高清摄像机，8台鹅颈麦

克风□20xx年10月设备验收合格。

11) 消防应急通信指挥核心设备采购项目实施内容及推进情况

消防应急通信指挥核心设备采购项目能够提升消防部队的应急指挥调度能力，提高突发事件的处置能力，为灾情侦查、抢险救援、应急处置提供强有力的保障。该项目于20xx年9月完成招标，并签订合同□20xx年10月验收合格。

12) 消防无线通信设备采购项目实施内容及推进情况

消防无线通信设备采购项目内容包括1台4g高清布控球、27台无线dv单兵编码器、27台高清数码摄像机，采购完成后能够提升灭火救援指挥效能及灾害现场无线音视频保障能力。该项目于20xx年11月完成招标，并签订合同。

13) ar□vr技术的模拟训练系统采购项目实施内容及推进情况

ar□vr技术的模拟训练系统采购项目包含危化品化工厂信息处置ar培训教学系统、危化品化工厂储罐事故处置vr仿真系统。该项目于20xx年4月完成招标，并签订合同。

14) 市区消防站vr室建设采购项目实施内容及推进情况

为提升基地实战教学水平，解决消防队伍在危化品槽车事故处置中的难点，提高消防队伍应对事故处置的能力，在七个中队内部署危险化学品槽车事故vr仿真训练系统。该项目于20xx年12月完成招标并签订合同，内容为7个75英寸演示屏，42个vr数字头盔，42个vr手套，49个台式机，以及七个中队vr室施工工程费。

15) 消防专用应急宣传调度指挥与采编演播平台采购项目实

施内容及推进情况

消防专用应急宣传调度指挥与采编演播平台采购项目对全媒体中心场地升级、改造，、安装led高清指挥大屏，购置相机、摄像机、镜头、闪光灯、航拍器等设备，提升了沧州市消防救援支队消防安全服务能力。该项目于20xx年8月完成招标。

16) 监督执法用车采购项目实施内容及推进情况

监督执法用车采购项目采购内容为4辆小型轿车，1辆七座小型客车，提高了监督执法质量，提升了火灾隐患排查力。该项目于20xx年10月完成招标。

17) 生活物资保障用车采购项目实施内容及推进情况

生活物资保障用车采购项目能够满足油料补给的需要，确保在急需物资时，能够迅速、高效、有序的进行调整与供应。该项目于20xx年10月完成招标，内容为生活物资保障车10辆，并于20xx年11月签订合同。

3. 项目预算资金来源及使用情况

沧州市消防救援支队20xx年消防专项经费项目实际到位资金6400万元，资金来源全部为财政资金，用于实施17个小项目。17个小项目预算合计为6170.0432万元，合同总价为5692.006941万元□20xx年沧州市消防救援支队已支付金额802.787822万元，截至20xx年底，该项目结余资金5597.212178万元，结余资金在沧州市消防救援支队□20xx年1-6月沧州市消防救援支队支付金额925.621771万元，截至20xx年6月，该项目结余资金4671.590407万元。

4. 项目的组织及管理

20xx年消防专项经费项目项目单位为沧州市消防救援支队，沧州市消防救援支队按照政府采购的相关规定，确定中标单位，并及时组织合同签订工作。

（二）项目绩效目标

沧州市消防救援支队实施20xx年消防专项经费项目，为消防部队火灾防控和灭火救援提供移动信息保障，高效快速的处理火情，提升沧州市消防救援支队消防安全服务能力，提高监督执法质量，提升了火灾隐患排查力，保障人民生命及财产安全。

根据沧州市消防救援支队提供的相关资料，其绩效目标细化为以下方面：

1. 车辆装备采购数量26辆、设备采购数量完成率达标。
2. 车辆装备采购质量、设备采购质量达标。
3. 提升装备质量，提高出警效率，提高事故处理速度，有效保护人民生命及财产安全。

（一）绩效评价目的

本次项目的评价目的是全面了解沧州市消防救援支队20xx年消防专项经费项目资金的使用效率、效果和合规性，项目管理的过程是否规范有效，是否实现预期绩效目标。同时，通过绩效评价总结经验教训，为今后完善项目管理及政府决策，提高专项资金使用的效率和效果，提供可行性参考建议。

（二）绩效评价原则、评价指标体系、评价方法

1. 绩效评价原则

本报告的评价原则是根据绩效评价基本原理，按照财政部《关于印发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财预〔20xx〕10号）和沧州市财政局《关于印发沧州市财政局20xx年绩效重点评价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沧州市财监〔20xx〕21号），坚持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以专业的指标分析，对项目做出有理可循、有据可依的评价和建议。

2. 评价指标体系

根据绩效评价的基本原理、原则和特点，结合绩效目标，由评价组按照逻辑分析法和计划与效果比较法独立设计科学的指标体系及评分标准。评价指标体系是评价的依据，围绕项目专项资金的使用和项目实施的各个环节，体现从立项、过程到产出、效益的绩效逻辑路径，客观分析项目的产出和效益。

评价指标体系主要包括项目投入、过程管理、项目产出、项目效益四个方面，满分为100分，具体如下：

- 1) 项目投入（15分）。主要评价项目立项依据充分性、立项程序规范性、绩效目标合理性、绩效指标明确性、预算编制科学性、资金分配合理性。
- 2) 过程管理（15分）。主要评价项目资金到位率、到位及时率、预算执行率、资金使用合规性、管理制度健全性、制度执行有效性。
- 3) 项目产出（50分）。主要评价项目车辆装备、设备采购数量完成率、物业服务采购完成率、车辆装备、设备验收达标率、物业服务达标率、完成及时性、成本节约率。
- 4) 项目效益（20分）。主要评价项目实施的经济效益、社会效益、可持续影响及满意度。

绩效级别根据综合评分分为优、良、中、差四个等级：

差：得分60分以下。

3. 评价方法

本次绩效评价主要采用以下评价方法：

- 1) 成本效益分析法。将一定时期内的支出与效益进行对比分析，以评价绩效目标的实现程度。
- 2) 比较法。通过对绩效目标与实施效果、历史与当期情况、不同部门和地区同类支出的比较，综合分析绩效目标实现程度。
- 3) 因素分析法。通过综合分析影响绩效目标实现、实施效果内外因素，评价绩效目标实现程度。
- 4) 公众评判法。通过专家评估、公众问卷及抽样调查等对财政支出效果进行评判，评价绩效目标实现程度。

（三）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1. 前期准备

自20xx年7月我事务所接受委托以来，我所专门成立绩效评价组。评价组针对本次绩效评价项目进行了前期调研，了解被评价单位基本情况，与被评价单位联系沟通绩效评价应准备的资料，搜集项目相关法律法规等文件。完成了绩效评价工作方案，明确了评价的目的、方法、原则等，并通过专家论证。

2. 组织实施

1) 数据采集

评价组将绩效评价所需资料清单提供给沧州市消防救援支队，消防救援支队工作人员将资料准备齐全后，评价组到消防救援支队对资料进行查看核对，并获取相关资料复印件。

财务数据，评价组通过查看消防救援支队会计科提供的会计凭证，检查核对相应的资金拨付文件、经费开支审批单、发票、合同及资金支付凭证等资料，调查项目资金使用是否符合资金管理办法、是否符合支付规定、是否出现截留、挤占、挪用、套取项目资金的现象。

项目建设数据，评价组通过查看审核消防救援支队提供的项目建设档案资料，包括：项目请示、招标文件、项目评标报告、合同等相关资料。

2) 实地走访

为进一步核实项目建设情况，评价组实地走访了2个项目建设地，现场查看了项目完成情况。

3) 问卷调查

根据工作方案，评价组对社会公众针对消防专项经费满意度进行调查。评价组采取问卷调查的方式，采用简单随机抽样法抽取调查对象。本次调查实际发放问卷50份，回收问卷50份，问卷回收率100%，有效率为100%。评价组根据回收问卷进行数据分析，得出问卷调查结果，依据调查结果对社会满意度指标进行打分。

3. 分析评价

评价组将上述过程获取的信息、资料进行分析处理，根据绩效评价的原理和规范，对采集的数据进行甄别、分析和评分，

并提炼结论撰写报告，在规定的时间内将报告上报委托方。

（一）项目投入类指标分析

项目投入类指标由3个二级指标，6个三级指标构成，权重分15分，实际得分14分。

a11立项依据充分性

该项目立项与沧州市消防救援支队的职责密切相关。该指标得满分2分。

a12立项程序规范性

该项目根据消防救援目前现状，为提升出警速度，提高事故处理效率，最大限度的保证人民的生命和财产安全，制定切实可行的项目计划。但该项目无可行性研究报告、专家论证等相关资料。该指标满分3分，得分2分。

a21绩效目标合理性

项目绩效目标为：车辆装备采购数量、设备采购数量完成率达标；车辆装备采购质量、设备采购质量达标；提升装备质量，提高出警效率，提高事故处理速度，有效保护人民生命及财产安全。该指标得满分3分。

a22绩效指标明确性

该项目将预期产出和效益目标分解为具体细化的项目指标，并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该指标得满分2分。

a31预算编制科学性

该项目预算内容与项目内容相符，预算资金量与实际工作任

务匹配。该指标得满分3分。

a32资金分配合理性

该项目预算资金分配依据项目预期进度计划进行分配，分配额度与投资计划额度一致，与沧州市消防救援支队项目实际需要相适应。该指标得满分2分。

（二）过程管理类指标分析

过程管理类指标由2个二级指标，6个三级指标构成，权重分15分，实际得分10.38分。

b11资金到位率

该项目实际到位资金6400万元，通过招标最终合同总价为5692.006941万元。该指标得满分3分。

b12到位及时率

该项目按照合同或者项目进度要求，截至20xx年底应到位资金802.787822万元，及时到位资金6400万元。该指标得满分2分。

b13预算执行率

该项目实际到位资金6400万元□20xx年已支付802.787822万元□20xx年1-6月支付925.621771万元。截至20xx年6月底，累计支付1728.409593万元。该指标满分3分，得分0.38分。

b14资金使用合规性

该项目中标单位均按规定通过招标程序选取，项目资金使用用途符合预算规定的用途，资金支付有完整的审批手续，项

目资金未单独核算。该指标满分2分，得分1分。

b21管理制度健全性

沧州市消防救援支队制定有《沧州市消防救援队伍经费资产审批管理规定》，该制度中对预算管理、支出管理做了详细的规定，对资金支出有完整的审批流程，该制度有效规范预算管理、资金支出等。沧州市消防救援支队财务管理制度健全，但未制定关于项目专项资金管理制度。该指标满分2分，得分1分。

b22制度执行有效性

该项目实施过程中分工明确，由沧州市消防救援支队负责项目建设管理，及项目建设进度的跟进。该项目严格按照招标程序确定中标单位，并签订了合同。项目实施过程中的招标文件、中标通知书、合同等相关资料齐全并及时归档。该指标得满分3分。

（三）项目产出类指标分析

项目产出类指标由4个二级指标，8个三级指标构成，权重分50分，实际得分43分。

c11车辆装备采购数量完成率

该项目计划采购生活物资保障用车10辆、监督执法用车5辆、压缩空气泡沫消防车2辆、奔驰18吨水罐消防车1辆、奔驰18吨泡沫消防车1辆、抢险救援车1辆、62米举高喷射消防车1辆、消防宣传车1辆、大吨位供水消防车4辆，共26辆。20xx年实际采购生活物资保障用车10辆、监督执法用车5辆，共15辆。20xx年采购奔驰18吨泡沫消防车1辆、奔驰18吨水罐消防车1辆、压缩空气泡沫消防车2辆、62米举高喷射消防车1辆、抢险救援车1辆、大吨位供水消防车4辆、消防宣传车1辆，

共11辆。该指标满分7分，得5分。

c12设备采购数量完成率

该项目所需采购的设备中，智能人脸识别+积分量化管理系统项目、市区消防站红门影院同步院线建设项目□ar□vr技术的模拟训练系统采购项目未按计划于20xx年采购完成，均为20xx年完成。该指标满分7分，得分5分。

c13物业服务采购完成率

该项目计划完成物业服务采购1项，实际完成物业服务采购1项。该指标得满分6分。

c21车辆装备验收达标率

该项目中已采购的车辆装备验收达标率为100%，已出具车辆验收单。该指标得满分6分。

c22设备验收达标率

该项目中已采购的设备验收达标率为100%，设备到场后有设备验收单。该指标得满分6分。

c23物业服务达标率

该项目中物业服务达标率为100%。该指标得满分3分。

c31完成及时性

该项目中智能人脸识别+积分量化管理系统项目于20xx年1月完成招标，2月签订合同；市区消防站红门影院同步院线建设项目于20xx年1月完成招标，1月13日签订合同□ar□vr技术的模拟训练系统采购项目于20xx年4月完成招标，5月签订合同，

项目完成时间滞后。该指标满分10分，得分8分。

c41成本节约率

该项目计划的预算成本6170.0432万元，合同签订金额5692.006941万元，节约478.036259万元，成本节约率为7.75%。该指标满分5分，得分4分。

（四）项目效益类指标分析

项目效益类指标由4个二级指标，5个三级指标构成，权重分20分，实际得分20分。

d11出警及时性

该项目建成后大大提高了消防救援支队出警及时性，以防因出警延误造成重大经济损失。该指标得满分5分。

d21事故处理速度

该项目建成后能够有效解决目前消防装备在灭火救援过程中的现状，缓解建筑结构复杂与装备落后之间的矛盾，能够高效快速的处理火情，保障人民生命及财产安全。该指标得满分5分。

d31提升消防救援能力

该项目建成后能够提升基地实战教学水平，弥补常规模拟训练设施的不足和空白，提高消防队伍应对事故处置的能力，提升消防救援能力。该指标得满分5分。

d41使用部门满意度

评价组通过对问卷调查结果的统计，消防救援支队对消防专

项经费项目的整体满意度为100%。该指标得满分2分。

d42社会公众满意度

评价组通过对问卷调查结果的统计，社会公众对消防专项经费项目的整体满意度为100%。该指标得满分3分。

评价组运用设计的评价指标体系及评分标准，通过数据采集、问卷调查及数据分析等，对沧州市消防救援支队20xx年消防专项经费项目进行客观评价，最终评价结果：总得分87.38分，绩效评级为“良”。其中，项目投入类指标权重为15分，得分14分；过程管理类指标权重15分，得分10.38分；项目产出类指标权重50分，得分43分；项目效益类指标权重20分，得分20分。

（一）存在的问题

1. 项目管理制度不健全

该项目的管理制度不够健全，未制定关于项目专项资金管理制度，项目实施过程中缺失执行依据，在项目前期未进行前期论证、风险评估，项目建成未制定后期的维护计划。

2. 项目预算执行率欠佳

该项目招标手续完成较晚，其中智能人脸识别+积分量化管理系统、市区消防站红门影院同步院线建设项目□ar□vr技术的模拟训练系统均为20xx年完成招标，未能科学计划项目进度，大部分资金20xx年未支付，预算执行率欠佳。

3. 项目完成及时性欠佳

该项目车辆及设备采购未按规定时间完成，其中奔驰18吨泡沫消防车、奔驰18吨水罐消防车、压缩空气泡沫消防车、62

米举高喷射消防车、抢险救援车、大吨位供水消防车、消防宣传车均为20xx年付款，项目完成及时性欠佳。

4. 专项经费未专账核算

财务部门未对6400万元消防专项经费进行专账核算。

（二）改进措施和建议

1. 完善健全项目管理制度，制定项目专项资金管理制度。

2. 20xx年未签订合同的项目，在20xx年完成招标及合同签订工作；已签订合同的项目，尽快进行采购，并及时付款，加快推进项目进度，提高预算执行率。

3. 财务部门应对专项资金进行专账核算，以保证项目资金专款专用。

消防项目绩效评价报告篇二

为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合理配置公共财政资源，根据市委、市政府关于全面推进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方案和《天津市市级财政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津财绩效〔20xx〕12号）等文件要求，天津市财政局引入第三方专业机构成立了绩效评价组，于20xx年9月-11月，对20xx-20xx年天津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的“天津市蓟州区森林防火建设”项目开展了绩效评价。该项目评价结果为82.8分，评价等级为“良”，有关情况如下。

（一）项目概况

1. 项目背景

为提升蓟州区防范森林大火能力，减少森林火灾造成的人员

伤亡和财产损失，改善蓟州区生态环境，天津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以下简称“市规划资源局”）部署天津市蓟州区林业局（以下简称“区林业局”）实施20xx-20xx年度天津市蓟州区森林防火建设项目（以下简称“森林防火项目”），旨在提高天津市资源和环境的承载能力，推动形成绿色低碳循环发展新方式，为适应新常态、建设生态文明开创新的发展空间。

2. 主要内容

森林防火项目建设内容主要是宣教工程、预警监测系统工程、森林防火信息化工程、林区电力线路改造工程、防火应急道路建设及林火阻隔系统工程、森林消防队伍能力工程和以水灭火系统工程七大项。

3. 项目组织管理

项目实施主体为市规划资源局（原实施主体为天津市林业局），具体由区林业局负责实施。

4. 资金投入和使用情况

项目总投资7603.98万元，其中20xx□20xx年各2500万元□20xx年2603.98万元，按事权划分原则，由市、区两级财政统筹解决，其中市级财政资金6083万元，占比80%，区级财政配套1520.98万元，占比20%。截至20xx年9月30日，天津市财政局（以下简称“市财政局”）市级资金已到位6083万元，天津市蓟州区财政局（以下简称“区财政局”）区级资金未到位；项目实际支出市级资金为6061.4万元，市级资金预算执行率为99.64%。市级资金具体情况见表1：

（二）项目绩效目标

森林防火项目绩效目标为“形成完备的森林火灾预防、扑救、

保障三大体系，预警响应规范化、火源管理法制化、火灾扑救科学化、队伍建设专业化、基础工作信息化建设取得进展，人力灭火和机械化灭火、风力灭火和以水灭火、传统防火和科学防火有机结合，森林防火长效机制基本形成，森林火灾防控能力显著提高，扑火人员伤亡率为零，24小时火灾扑灭率达到95%以上，森林火灾受害率稳定控制在1%以内”。

（一）绩效评价方法

结合项目具体情况，本次绩效评价主要运用指标分析法结合比较法、专家咨询法等方法进行评价。坚持定量指标优先、定量指标与定性指标相结合的方式，同时通过文献法进行资料搜索以及多因素分析来支撑评价内容的逻辑紧密性与客观性。从决策、过程、产出以及效益四个方面开展评价，并选取罗庄子镇、九龙山等六个镇及林区进行了现场评价。

（二）绩效评价结果

经过综合评价，森林防火项目得分82.8分，评价等级为“良”。其中，项目决策16分，项目过程19.99分，项目产出31.81分，项目效益16分，因本项目自评内容指标情况分析不明确扣1分。

具体情况见表2：

评价结论：项目立项程序规范，绩效目标设定明确，市级财政资金及时到位，服务对象对项目整体执行效益满意度较高。但是项目存在绩效指标值制定不可衡量、区级资金尚未到位、实际工作内容与计划不符、缺少支撑数据、管理工作有待加强等问题。

（一）项目产出情况

森林防火建设项目范围涉及蓟州区山区镇乡14个、国有林单

位5个，覆盖北部山区林地面积96万亩。区林业局计划在20xx-20xx年完成七项森林防火建设内容，包含23小项具体建设工作，其中：完成建设工作18项，验收合格18项，及时开展工作20项，总体成本节约金额为97.91万元。但现场评价发现，森林防火项目部分建设内容存在项目验收及时性不高，项目实施内容与计划标准不统一，项目实际开展时间与实施方案规划时间不符，项目签订合同金额与规划造价金额不一致的情况。

（二）项目实现的效益

1. 社会效益情况

经现场评价，区林业局森林火灾预防能力有所提升，森林防火知识群众知晓率为100%，森林防火宣传设备运转率为97.27%，护林员日常巡护范围涉及全部14个镇乡林区，全年及时预警扑救森林火灾12起，防火应急通道建设可保障火情发生时车辆及消防人员及时到达火场；森林防火队伍专业水平有所提高，森林防火专业消防队伍参培100人次考核全部达标，各类防火设备配备率达100%；森林火灾扑救能力有所提升，过火面积共计342.93亩，不足林区总面积的1%，扑火人员伤亡率为零。但项目实施过程中存在区林业局无法提供测算标准数据、储水设施管理不严、购置设备使用率不足等问题。

2. 生态效益情况

经现场评价，区林业局采用广谱性药剂进行防火隔离带割打，一方面，易导致山区岩石松动滑落，另一方面，割打时间在雨季，药剂易随雨水流入农田，造成农户经济财产损失。

3. 可持续影响效益情况

经现场评价，区林业局根据项目工作内容制定了《乡村护林

《（草）员管理办法》《设备维修维护管理制度》等，各项管理制度较为健全，护林员巡护工作内容及范围按照办法要求执行，设备维修维护依据制度管理，有效保障项目后期的持续开展。但区林业局一方面未对护林员巡护工作出台适当的奖惩措施，另一方面也未按照制度要求进行已损坏设备的维修维护。

（一）项目绩效管理有待加强

区林业局森林防火项目20xx年绩效目标中数量指标为“20xx年度生态效益补偿=200.2万元”，该内容不应设为数量指标□20xx年绩效目标中质量指标为“宣教工程=100%”，该指标未进行细化。上述问题反映出区林业局对绩效工作的理解、认识不深，同时，市规划资源局、区财政局对市级资金绩效的监督管理有待加强，不利于单位项目的顺利实施，对项目的预期产出和效益完成情况无法提供有力支撑。

（二）区级资金到位不及时

森林防火项目共计申请预算资金7603.98万元，由市、区两级财政统筹解决，但截至20xx年9月30日，区级匹配资金仍未到位，导致项目中部分已完工工程尾款拖欠，部分工程无法按期完成验收，不利于项目后续工作及规划的开展。

（三）资产管理有待规范

依据《关于加强行政事业单位固定资产管理的通知》（财资□20xx□97号）规定，固定资产应及时登记入账，但区林业局部分已验收设备并未登记固定资产账，导致账实不符；根据《政府会计准则第3号——固定资产》（财会□20xx□4号）要求，行政事业单位应按使用年限逐步将固定资产价值用折旧方式计入费用，但区林业局固定资产未及时入账，无法根据资产实际使用年限计提折旧，无法反映单位实际资产损益情况。

（四）规划调整不及时

区林业局实施方案要求高山增雪机应建设在罗庄子镇、下营镇、出头岭镇等林区，但根据高山增雪机建设完工后的验收报告及现场评价发现，实际建设地点与规划要求不符，区林业局并未根据项目中的实际变动，调整实施方案的相关内容，也未按照项目管理办法要求，及时上报上级部门审批，规划调整手续不完备。

（五）项目完成情况与实施方案要求不符

区林业局森林防火项目中，部分工作内容完成情况与实施方案要求不符。一是未按实施方案要求购置设备，如未购置球形升降灯车□3kw□□球形升降灯车□1kw□□二是实际建设内容与实施方案中标准不符，如20xx年防火应急通道建设了3米宽水泥路，未达到实施方案中要求的新建水泥路不低于4米宽的标准要求；三是部分建设内容开展时间与实施方案时间要求不符，如20xx年构建森林防火大数据及可视化三级联动指挥平台工作签订合同时间为20xx年2月11日，晚于项目实施方案要求时间。

（六）统计数据无法体现预期效益

实施方案中明确规定了规划完成后应达到的具体目标，如以水灭火设备覆盖率，国有林区路网密度，与外省市交界地带、国有林区边界防火隔离带割打率等，但区林业局目前无法提供上述目标的算法和具体数据，导致规划中的各项数据来源不明，无法计算项目实施完成后实际达到的效果，难以衡量项目预期效益的实现程度。

（七）超需求配置设备造成资产闲置浪费

现场评价发现，区林业局购置的设备中部分设备未及时使用□20xx年2月6日购置的5台服务器中，有3台在用、2台备用，

在用服务器能保障区林业局预警监测等信息化系统正常运转，但备用服务器目前并未对局内信息化系统做灾备管理，无法起到备用效果，服务器等电子产品更新换代较快，长期闲置将导致资产贬值，造成资产浪费。20xx年3月1日区林业局九龙山电力线路改造共建成电站2座，其中一座用于林区内娱乐设施运转，但该电站长期处于未供电状态，电站属于大额资金产品，长期闲置造成财政资金浪费。

（八）生态环境安全关注度不足

蓟州区防火隔离带割打一般采用喷洒除草剂后进行人工割打的方式，虽然方便快捷，但同时会对该地造成一定程度的环境影响。一方面由于蓟州区多山，山上岩石较多，药剂喷洒后会导致草体根部受损，对隔离带附近的沙土吸附能力减弱，导致砂石松动，易出现山石滑落；另一方面，药剂喷洒多集中在7月雨季，喷洒后残留药剂随雨水流入下游，由于采用广谱性除草剂，易对农户周边环境及山体生态造成影响。

（九）森林防火巡查奖惩机制有待完善

《关于报送山区护林员名单的函》（蓟林业函〔20xx〕55号）规定“区林业局、乡镇政府分别采取软件定位、现场抽查等形式对护林员的履职情况进行监督检查，出勤情况将不定期予以公布”。20xx年区林业局组织开发了护林员管理软件，定时公布考勤结果，总结巡护完成情况，但区林业局对巡护工作完成优秀的护林员并未采取奖励措施，同时对出勤率较低、巡护范围较差的护林员也未采取任何惩罚，导致优秀护林员工作积极性降低，工作完成较差的护林员巡护意识无法提高，一旦发生森林火灾，将影响蓟州区生态环境，甚至给周边居民生命和财产安全带来隐患。

（十）设备维修维护机制执行度不高

森林防火项目除工程建设外，还涉及日常设备的购置工作，

如宣教工程设备、信息化设备、扑火装备等。经现场评价和问卷调查发现，宣教工程部分设备维修范围覆盖不全面，日常办公设备维修不及时、维修效果不佳，无法发挥设备作用，不利于项目后期的持续开展。

（十一）部分工程建设不合理

森林防火项目建设内容中，部分工程的建设不合理。一是九龙山地区山顶处水窖储水量较低，导致发生火情时，需从山下储水窖抽水至山顶后，由森防队员通过移动水囊灌水灭火。山顶处水窖的建设目的是为森防队员提供更多水源，保障火灾发生时能够及时应对火情，但由于山顶处水窖储水功能暂未完善，导致该水窖无法在灭火过程中发挥直接作用。二是九龙山电力线路改造后，其中一座为周边娱乐设施供电，现场评价发现，九龙山地区周边娱乐设施已停业，暂无重新开业意向，并无实际供电需求，该电站无建设必要。

（一）加强绩效管理能力，提升绩效管理水平

一是建议区林业局在设定项目绩效目标时，按照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要求，确保绩效目标设定具有适当性，绩效指标表述清晰、规范，具有一定可衡量性。二是加强单位的绩效培训力度，提高单位绩效工作质量，加强对市级资金绩效的监督管理，定期对市级资金的使用情况进行监督、跟踪和评价。三是建议区财政局全面了解市级资金项目的产出和效益完成情况，加强对项目绩效审核规范性，为后期绩效的评价打下良好基础，确保项目预期产出和效益的顺利完成。

（二）建立良好沟通渠道，推进资金及时到位

一是建议区财政局落实《天津市林业局关于〈天津市蓟州区森林防火建设项目〔20xx-20xx年〕实施方案〉的批复》（津林计〔20xx〕20号）要求，积极筹措资金，拓宽资金来源渠道，保障项目区级资金及时到位；二是建议区林业局与区财政局

加强沟通，强化项目进展情况与预算执行情况的信息互通，积极推进项目资金的落实到位，保障项目及时完成。

（三）健全资产管理制度，落实管理主体责任

一是建议区林业局制定规范的固定资产管理制度，加强监管，以制度为基础，在职工内部树立正确的资产管理观念；二是加强监督管理，规避风险，落实相关管理人员的职责，同时加强内部审计监督，对单位的固定资产定期审计，鉴别相关风险；三是加强专业培训，提升资产管理人员和财务人员素质水平，重视具有相关专业素质人员的储备选拔任用，及时开展培训与讲座，对国家最新的政策及时解读，帮助管理人员更好地理解国家的相关政策及规定。

（四）及时调整工作内容，保障项目实施效果

一是建议区林业局及时完善项目调整制度，全面规范项目调整各环节内容，保障项目调整制度的完整性；二是在项目实施过程中，根据实际工作需要，及时调整项目规划，并针对调整内容形成情况说明上报上级部门审批。对规划变动较大的事项，应及时会同具体实施部门重新核定项目成本，根据核定结果进行预算调整并严格履行预算调整流程，对已完成调整审批的项目及时整理归档，并妥善保存，为后续项目验收提供有力支撑。

（五）严格执行实施方案，确保项目顺利开展

一是建议区林业局在项目实施中严格执行项目实施方案内容，把控项目资金安排，保障项目实施进度，确保项目顺利实施。二是建议市规划资源局定期监督涉及市级资金项目的开展执行情况，必要时制定相应的考核措施，对项目进行有效监管，避免出现项目实施结束后与预期效益不符的情况。

（六）加强统计数据采集，强化信息化技术支撑

一是建议区林业局在编制项目实施方案时妥善保存项目各类数据及测算方式，为后续项目实施完成后的评价提供有力数据支撑，同时及时收集项目所需的各项数据并建立信息库，将历年数据妥善留存，确保各项数据可查，做到横向可对比，纵向可拓展。二是充分利用已建立的信息化系统功能及后台数据，完善系统模块的功能建设，利用信息化手段为后续项目的决策、开展提供数据支撑依据。

（七）增强按需购置意识，提升资金使用效能

一是建议区林业局在设备购置前进行充分论证，确保购置设备的必要性，增强单位内部按需购置意识，定期清查库存信息，避免重复购置，造成财政资金浪费；二是完善设备管理制度，全面建立单位设备管理规范标准，并建立设备台账，对资产的领用及购置信息逐一登记在册，避免因人为原因重复购置设备，导致购置设备因闲置造成损坏，从而造成国有资产流失。

（八）发展多元化工作方式，降低生态环境影响

一是建议区林业局在使用除草剂清理隔离带时，购买专一性草药剂，减少对隔离带周边生态环境的破坏，有效保持水土；二是改进防火隔离带割打方式，参考其他省市相关经验，利用多种可燃物清理方式，必要时聘请森林防火专家现场勘查提供意见；三是优化割打标准，注重评估割打后对蓟州区生态环境造成的影响，在完成割打任务的同时，保证林区绿化水平。

（九）完善防火巡查措施，保障巡护持续开展

一是建议区林业局建立护林员巡护工作奖惩机制，及时表彰巡护工作优秀的护林员并给予相应的奖励，同时对未按巡护要求进行巡护的护林员进行处罚。二是积极开展护林员培训，加强护林员巡护工作能力和水平，提高护林员防火知

识储备，增强森林防火意识，提高防火责任感，保证巡护工作顺利开展。三是加强无人机等现代化巡护手段应用，提升无人机巡护的使用率，使其在巡护工作中发挥更重要的作用，一方面提升巡护覆盖范围，另一方面避免因巡护造成的人身安全问题。

（十）健全维修维护机制，落实制度执行效果

一是建议区林业局定期开展设备检查，及时登记设施设备损坏情况，同时要求下属各林业站定期上报所属范围内设施设备的使用情况，及时更新设备信息，对损坏设备及时维修；二是要求设备供应商定期提供服务保障，对服务期内已损坏但无法维修的设备，根据合同要求及时追责，必要时通过法律手段保障自身合法权益。

（十一）充分论证规划内容，及时改造不合理设施

一是建议区林业局在制定规划时充分调查研究及论证，根据现场实际情况制定合理的实施方案，必要时与周边居民或当地管理人员沟通，询问规划意见，避免出现建设内容不合理的情况。二是建议区林业局积极改造已完工的设施，如对九龙山顶水窖及时增盖储水设备，对电站进行线路改造，扩大供电范围，保障设施改造后可用，与林区实际工作内容相符。

消防项目绩效评价报告篇三

为进一步规范财务资金管理，牢固树立预算绩效理念，强化支出责任，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根据《祁阳市财政局关于做好20xx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工作的通知》等文件精神，现将20xx年度我大队的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报告如下：

我大队20xx年项目经费主要包括应急救援保障经费、专职消防员及文职雇员经费，消防车辆业务经费、消防器材配置经费、微型消防站建设经费、执勤高危补贴等，项目经费支出

秉承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牢固树立竭诚为民的理念，通过“以防为主，防消结合”解决各类消防隐患为目的□20xx年以来，我大队持续抓牢装备建设和微型消防站建设、稳步提升队伍正规化建设水平，牢牢守住消防安全的红线，确保全市全年火灾形势持续稳定向好。

根据年初确定的绩效目标和阶段性目标，及时进行细化，明确责任领导和责任人，确保绩效目标实现。

(一)深化消防安全领域改革，确保火灾事故四项指数与去年同期相比分别下降。由大队主官牵头，消防站主官为责任人，所需资金从应急救援保障经费工作项目支出。

(二)加强应急物资储备，做好灾民救助。由大队主官牵头，消防站主官为责任人，所需资金从应急救援保障经费工作项目支出。

(三)强化消防安全教育和消防应急疏散演练，由大队主官牵头，消防站主官为责任人，所需资金从应急救援保障经费工作项目支出。

(一)项目决策(20分)

(1)项目目标4分

大队对专项资金的使用设立了明确的目标，且目标细化、量化到了具体的每一项工作，该项指标得4分。

(2)决策过程8分

2.决策程序4分：项目资金的使用符合申报条件，批复及时，该项指标得4分。

(3)资金分配8分

1. 分配办法4分：大队制定了专项财务管理规定，管理规定中有明确的资金分配办法。

2. 分配结果方面4分：大队根据年初制定的预算计划，各项工作的开展与资金的使用方面与年初计划及资金分配办法存在一定的出入，但总体上分配公平合理。

(二) 项目管理 (25分)

(1) 资金到位5分

1. 到位率2分□20xx年度财政预算安排专项资金应急救援保障经费18万元、专职消防员及文职雇员经费385万元，消防车辆业务经费97万元、消防器材配置经费292万元、微型消防站建设经费40万元及执勤高危补助41.4万元共计873.4万元，实际到位792.3万元，其中微型消防站40万元及大村甸、文富市、三口塘、茅竹、下马渡等5个镇消防器材配置经费40万元结转至20xx年，大忠桥专职消防车及器材配置经费共拨付28.9万元，结转1.1万元未拨付。

2. 到位实效2分：资金到位及时，各项工作有序开展。

(2) 资金管理10分

1. 资金使用7分：资金依法依规给付，无截留挤兑用情况、无超标准开支情况。

2. 财务管理3分：我大队严格遵守财务管理制度，坚持一支笔审批制度，费用支出需经手人、证明人、财务领导签字后才能予以报销，会计核算规范。

(3) 组织实施10分

1. 组织机构1分：我大队成立了大队教导员，大队长为组长的

专项资金管理领导小组，分工明确。

2. 项目实施3分：根据项目实施方案，合理安排各项目的实施，并在相应的时间内完成任务目标。

3. 管理制度6分：我大队专项资金管理制度健全，在使用过程严格执行了相关管理制度。

(三) 项目绩效(55分)

(1) 项目产出15分

1. 产出数量5分：根据年初制定的工作计划和预算编制计划，我大队完成了年初制定的工作目标。

2. 产出质量4分：火灾事故四项指数与去年同期相比分别下降。

3. 产出实效3分：每一项项目的开展，在规定的时间内完成。

4. 产出成本3分□20xx年专项经费预算资金873.4万元，到位792.3万元，实际支出专项经费792.3万元，其中微型消防站40万元及大村甸、文富市、三口塘、茅竹、下马渡等5个镇消防器材配置经费40万元结转至20xx年，大忠桥专职消防车及器材配置经费共拨付28.9万元，结转1.1万元未拨付。

(2) 项目效果39分

1. 经济效益7分：通过项目的实施，减少火灾事故死亡人数和财产损失。

2. 社会效益8分：通过项目的实施，提高行业事故防范能力、推动安全生产信息化建设。

3. 环境效益8分：通过项目的实施，生态环境得到改善。

4. 可持续影响8分：通过项目的实施，推进社会安全建设作用明显

5. 服务对象满意度8分：群众对社会面的火灾防控满意度高，在全县的绩效的考核中，消防救援大队获评先进单位。

（一）职能部门联防联控，形成共管合力。

20xx年，应急、住建、城管、公安、教育、民政、卫健等部门多次联勤联动扎实开展行业系统消防安全检查。应急、住建、消防等部门联合开展生产企业复工复产帮扶指导服务10余次；教育、卫健、消防部门联合开展第一批校园开学复课工作检查验收，分3个检查组，共检查学校近50所；特别是安委会、消安委联合印发的《关于进一步做好小火亡人和一氧化碳中毒防范的通知》；住建局、城管、交警、消防四部门联合下发《全县消防车通道专项整治》，五一节前，县委常委、常务副县长陈莉带队开展消防专项整治，使专项整治行动更加有力。

（二）持续开展隐患排查，筑牢火灾防控基础。

消防救援大队在完成“双随机一公开”检查任务的同时，积极查处火灾隐患举报投诉，联合各有关部门大力开展火灾隐患排查整治。组织召开祁阳县消防车生命通道专题部署会，全面整治住宅小区消防车通道堵塞问题。同时，紧盯不放心场所，为“两会”顺利开展保驾护航。对全县不放心场所开展摸排，建立隐患台账，采取相应措施，消除火灾隐患，同时对各职能部门发送消防安全提示函，形成合力，将火灾隐患消灭在萌芽中，共同为“两会”的顺利开展保驾护航。为抓好消防安全重点单位监督管理工作，建立健全火灾隐患排查整治常态化机制□20xx年，大队共通过“双随机一公开”系统排查单位235家，督促整改隐患78处，下发整改通知书75份，下发处罚决定书11份，下发当场处罚决定书7份，下发重大火灾隐患整改通知书4份，大队逐级提请应急管理局、县政府开

展全县重大火灾隐患单位挂牌督办，由政府督促隐患单位按质按时整改火灾隐患，有力地推动了辖区消防安全隐患的整改落实。

（三）多策并举，加强消防宣传教育。

20xx年，大队结合新冠疫情防控、复工复产、开学复课等工作实际，不断改进消防宣传工作方式方法，延伸消防宣传触角，全面加强全县消防宣传教育培训工作。一是在疫情防控期间，结合疫情防控工作不断利用“村村响”、“小喇叭”，以及疫情巡防宣传车等播放消防安全提示音频广播，有效利用沿街单位门面led显示屏滚动播放消防提示，在乡镇农贸市场等人员集中地段的醒目位置悬挂横幅标语广泛开展消防安全提示；二是利用在安全生产月、防灾减灾日等时段组织消防志愿者开展大型消防宣传活动，受教群众1万余人。三是发挥消防宣传服务职能，服务复工复产和开学复课。消防大队组建兼职消防宣传服务队，组织指战员深入企业和学校等大力开展消防安全培训演练，以文明铺为代表的镇专职消防队深入辖区敬老院、中小学校、企业开展消防宣传教育培训，各镇政府结合中小学生学习安全教育日、防灾减灾日、深入学校组织开展了消防宣传主题活动。大力宣传先进典型，大队以优秀消防员原型人物高攀同志的先进事迹为题材拍摄了微电影《守望》，并上传腾讯视频，通过微信、微博广泛转发，累计阅读点击量达到5万，并且微电影《守望》获评全省消防主题微视频(微电影)三等奖。

（四）灭火演练扎实开展，确保实战能力提升。

大队结合辖区火灾形势，分析研判消防安全重点部位，坚持以提升实战能力为目标，组织指战员强化技战术训练，开展实员实装实战灭火救援演练，组织大队指战员深入消防安全重点单位、小区、易燃易爆、文物建筑等重点部位开展针对性灭火演练，有效提高指战员实战能力。20xx年，大队共修订了灭火救援数字化预案120份，实地演练150次，开展大型联

合演练3次。

(五)统筹发展大局，强化装备建设。一是加强乡镇（街道）专职消防队伍建设，合理规划装备购置专项资金使用，做好乡镇（街道）防灭火工作。20xx年，大队为大忠桥镇专职消防队采购消防车1辆，同时为羊角塘等9个镇争取财政配套资金72万元，采购9台轻型消防车及各类消防装备器材，其余40万元结转到20xx年列入财政专户。目前已配套给大村甸、文富市、三口塘、茅竹、下马渡等5个镇，大村甸的装备已采购到位，其余4个镇仍在采购中。为满足经济发展需要，最大限度保障人民生命财产安全，为经济建设保驾护航，分年度争取财政经费购置18米举高喷射消防车一辆；二是加大各重点单位微型消防站建设，实现联防联控。大队始终坚持“扑早灭小”的理念，指导督促各重点单位建设微型消防站38个，有效提升了单位自身及社会面的火灾防控能力。

存在问题：（一）项目资金到位较迟；（二）部分项目支出存在挤占其他资金的现象。

建议：加大对应急管理项目经费投入，不断完善应急队伍建设。

消防项目绩效评价报告篇四

（一）专项资金概况。森林消防队专项资金年度预算为428.6万元。该笔资金专用于森林消防队运作开支，全额纳入县财政预算，实行限额包干制。

（二）专项资金预期目标及完成情况。预期目标：持续加强专业森林消防队伍建设，严格值守备战，助民于危难，救民于水火，为确保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而英勇奋斗。完成情况：严格执行了全年度值守任务，完成了各项应急处突任务，总体上改善了城乡生态环境，弘扬了生态文化，保障了民本民生，形成了完备的森林生态体系、发达的生态产业体系和

繁荣的生态文化体系，打造了“林中之城”名片，彰显出“休闲之都”的特色，营造了宜居利居乐居的`城乡森林生态环境，最大限度减少了人民群众受灾财产损失。

（三）专项资金使用管理情况□20xx年，县财政按年度预算足额及时下达了森林消防队专项资金428.6万元。队伍严格按照财务相关要求，统筹安排，逐级报批，科学合理开支该笔专项资金□20xx年度全队共计开支401.38万元，主要用于队伍工资、保险、伙食和机具设备车辆维护保养及用油等费用开支。

森林消防队始终以高标准加强队伍建设，以高要求严格执行值守任务，安全迅速地完成了森林灭火等应急处突任务。队伍节假日里始终坚持靠前驻防不松懈的奉献精神，队伍日常严格训练、枕戈待旦的作风精神，队伍任务中负重前行、英勇奋斗的作战精神，得到了广大人民群众的好评，得到了各级领导的肯定。

森林消防队一方面超标完成了20xx年度训练、培训与实战演练任务，训练有素，能打胜仗，是全市最具战斗力的专业森林消防队伍，圆满完成了各次森林火灾扑救等任务，挽回经济损失8000余万元。另一方面全力践行“全灾种、大应急”要求，主动加强新业务新技能学习，积极应对低温雨雪天气，加强防汛抗洪备战，努力建设为“一专多能”的专业队伍。

队伍人员不稳定，离职率高，队伍长期未能满编，出现人员经费结余闲置。

建议根据实际重新核算审定队伍预算，酌情提高队员工资福利待遇，或增加结余经费的灵活应用度，用于队伍统筹安排灵活开支。

消防项目绩效评价报告篇五

根据《民乐县财政局关于开展20xx年度县级预算执行情况绩

效单位自评暨20xx年度绩效目标申报和事前绩效评估工作的通知》（民财绩〔20xx〕6号）文件精神，按照“统一组织、分级实施”的原则，民乐县消防救援大队对20xx年度部门支出进行了绩效自评，现将有关情况报告如下：

（一）部门主要职能

1. 认真贯彻“预防为主，防消结合”的方针，严格执行国家和地方的各项消防法律、法规，负责本地区的消防监督、执勤灭火和队伍的管理教育工作。掌握本地消防工作动态，适时向政府报告工作，负责制定消防建设规划，不断改善公共消防设施条件。组织开展消防安全教育和消防安全检查，督促整改火灾隐患。
2. 按照审核开展建筑设计防火审核工作，监督检查建设项目的设计和施工中执行防火规范的情况，并参加竣工验收。组织重大和一般火灾原因调查，处理火灾事故，负责消防产品监督管理和技术指导工作。
3. 指导企业专职消防队、民办消防队和义务消防队的业务建设。教育队伍加强执勤战备，掌握消防安全重点单位的情况，指导中队制定灭火预案，并适时进行演练，随时做好战斗准备，组织火灾扑救。指导消防队伍进行消防战术、技术和军事体育训练，开展消防战术、技术研究，提高队伍的灭火战斗能力。
4. 加强队伍的管理教育，严格执行条例、条令和各项规章制度，培养队伍严明的纪律和良好的战斗作风，做好安全工作，预防各类事故的发生。负责队伍的思想政治工作，保持队伍高度稳定，保证各项任务的顺利完成。搞好队伍后勤建设，提高后勤保障能力和指战员生活水平。

（二）内设机构及所属单位概况

大队现有在编干部4人，政府专职消防员30人，消防文员15人，内设大队部和专职队，无下属单位。

本单位20xx年3月经政府批准，大队选址位于城北新区（杏林庭院西，临松路南）修建新营房，工程占地面积12000平方米，建筑面积4050.09平方米，计划总投资1500余万元。为加快基础设施建设进度，在县委县政府的大力支持下，经大队领导多方协调，工程于20xx年4月26日开工建设，同年10月26日主体封顶，于20xx年9月28日投入执勤。主体各项附属设备设施正在完善中。

（一）高度重视，明确责任。大队领导高度重视，专门强调项目支出绩效自评工作的重要性和必要性，明确专人负责做好各项目绩效自评工作，确保自评工作有序、有效开展。

（二）全面实施，有序开展。大队自评项目支出2个，预算总金额510.76万元，实际执行数480.76万元，项目资金执行率94.13%。根据项目的产出数量、质量、时效、成本，以及经济效益、社会效益、生态效益、可持续影响、服务对象满意度等。设定评价指标，预算执行率和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预算执行率10分、产出指标50分、效益指标30分、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10分。

三、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情况分析

（一）部门决算情况

大队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480.76万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424.78万元，其中人员经费支出342.69万元，公用经费支出82.09万元，县级安排项目资金支出5.98万元，年末无财政拨款结余结转。本单位为新增单位，无上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和支出预算。

（二）总体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20xx年度本着竭诚为民、赴汤蹈火的遵旨，在大队领导和全体消防指战员的拼搏奋战下，全县无较大以上亡人火灾事故或造成较大社会负面影响的火灾事故，重要节假日、重大活动安保期间也未发生有较大影响的火灾，各项火灾及接警统计数据全面、真实、准确。大队本年度年初预算385.45万元，全年预算数为510.76万元，实际支出数为480.36万元（较决算多50万元为大队训练塔建设项目经费，此资金由财政拨付民乐县公安局账户支付）。总体绩效目标完成情况96.7%。

（三）各项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大队部门管理、三级指标基本支出预算执行率，年度指标值100%，实际完成值79%，分值3分，得分2.4分；项目支出预算执行率，年度指标值100%，实际完成值65%，分值1.5分，得分0.5分；在职人员控制率，年度指标值95%，实际完成值90%，分值5分，得分4.5分；产出时效指标，年度指标值在11月30日前预算执行率达到95%，实际完成值75%，分值2.5分，得分2分。除以上指标存在偏差，其他指标均完成。

（四）偏离绩效目标的原因及下一步改进措施

以上指标存在偏离绩效目标的原因如下：一是预算执行率未达到指标值，是因为资金支出计划不够合理，改进措施：做好资金支付计划，积极安排资金支付。二是在职人员控制率未达到指标值，是因为有8名政府专职消防员因自身家庭原因离职，改进措施：加强消防救援人员职业荣誉感教育增强大队人文关怀。三是项目预算执行率未达到指标值。原因为大队训练塔及功能性库室建设及装修项目招标流程存在问题，导致项目建设进度缓慢，未经行审计，资金未支付。改进措施：加快项目建设速度，尽快支付资金。

下一步，大队在绩效目标的设立上，将明确项目立项依据、保障制度、实施计划、支出计划，以及项目的'绩效目标，强化预算绩效管理理念。在预算执行过程中，大队将实时对照

绩效目标，开展绩效自评工作，促进绩效目标最终实现，实现绩效管理与预算编制有机结合。

20xx年大队预算支出项目2个，当年财政拨款85.98万元，全年支出55.98元，执行率65.11%。通过自评，有1个项目结果为“优”，1个项目结果为“中”。分项目自评情况分析如下：

（一）项目1

1. 项目支出预算执行情况。志愿消防“速报员”卫星电话通信经费，全年预算数5.98万元，其中当年财政拨款5.98万元。全年执行数5.98万元，分值100分，执行率100%，得分100分。

2. 总体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保障志愿消防“速报员”卫星电话通信经费，提高了消防轻骑兵队伍完成任务的及时性，较好的完成了全年演练及火灾扑救任务。根据项目实施情况，项目自评得分100分，评价结果为“优”，达成了预期指标。

3. 各项指标完成情况分析。产出指标：保障规定分配的卫星电话数量，保障卫星电话通讯畅通，不停机，遇到任务时，卫星电话通话及时，预算不能超过5.98万元，全部完成年初目标。效益指标：队伍作战能力提升，有效减少人民生命财产安全损失。完成年初目标。满意度指标：人员满意度，年度指标值98%。完成年初目标。

（二）项目2

1. 项目支出预算执行情况。训练塔及功能性库室建设及装修经费，全年预算数80万元，其中当年财政拨款80万元。全年执行数50万元，分值100分，执行率63%，得分85.5分。

2. 总体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训练塔及功能性库室的建设及装修，极大的保障了消防指战员日常训练及工作生活的需要。根据项目实施情况，项目自评得分85.5分，评价结果

为“中”，基本达成了预期指标。

3. 各项指标完成情况分析。产出指标：项目建设工程质量符合要求，购置的建设施工材料达到质量要求，训练塔及功能性库室建设及装修成本控制在预算内，以上指标已完成。训练塔建设面积符合要求，工程能够按时按进度完工，以上两个指标未完成。

效益指标：队伍作战能力提升，有效减少人民生命财产安全损失，满足指战员训练和精神需求，稳定队伍建设，提高战斗力，提高库室利用率，减少空置面积，项目持续发挥作用的期限，以上指标已完成。满意度指标：队伍内部人员满意度，此目标未完成。

4. 偏离绩效目标的原因及下一步改进措施（包括总体绩效目标和核心绩效指标未完成原因、下一步改进措施，政策执行或项目实施中存在的问题、原因和改进措施）

偏离绩效目

标的原因：一是施工方因工程材料供应不及时导致施工进度缓慢，工程未按时完成；二是因训练塔建设项目未完工，严重影响消防指战员日常训练。

下一步改进措施：一是督促施工方加快训练塔建设项目进度；二是申请代理公司协助审计公司尽快完成功能性库室相关招标投标环节的审计工作。

本年度大队无部门管理的省对市县转移支付相关经费。

（一）提高对绩效评价结果应用重要性的认识。大队高度重视绩效评价结果的应用工作，下一步将充分发挥绩效评价以评促管理、促效能，积极探索和建立一套与预算管理相结合、多渠道应用评价结果的有效机制，努力提高绩效意识和财政

资金使用效益。

（二）建立与部门预算相结合的应用机制。大队将加强内部协调与配合，建立与部门预算相结合的应用机制，实现绩效评价与部门预算的有机结合，促进财政资金的合理分配与有效使用。

（三）完善预算公开制度。在领导审核无误后大队将在大队公示栏公开20xx年度预算绩效目标情况。

无。

消防项目绩效评价报告篇六

（一）项目概况

1. 项目背景

为全面改善全市消防安全环境，有效提升处置各类灾害事故的能力，充分发挥消防装备效能，打赢火灾和各类灾害现实斗争，以“健全应急救援指挥体系、强化消防装备建设、消防队伍建设”为主要内容，全面加强消防基础设施建设，解决消防基础薄弱问题。20xx年5月，中共邵阳市委办公室、邵阳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出台《邵阳市加强公安消防基层基础工作五条措施》（邵市办发〔20xx〕13号），要求20xx年-20xx年要积极配齐配强实用型车辆装备。20xx年要全面建成市消防支队培训基地。同年12月，邵阳市人民政府出台《邵阳市人民政府关于加强和改进消防工作的实施意见》（邵市政发〔20xx〕26号），就进一步加强和改进全市消防工作提出实施意见，要求加强消防装备建设，各县市区政府要按照《邵阳市消防工作“十三五”发展规划》的要求，逐年完成消防车的配备任务。同时，要结合邵阳消防的实际和灭火救援工作需要，配备应急救援所需的挖掘机、铲车等大型工程机械装备和远程供水、高层供水等特种车辆装备的配备。

2. 主要建设内容。

一是车辆装备建设项目，按照邵阳市加强公安消防基层基础工作五条措施》要求□20xx年至20xx年在邵阳市城区（不含经开区）增配1台70米云梯车，2台12吨水罐车，1台通信指挥车，1台45米云梯车，1台25吨远距离供水车，1台生活保障车，1台泡沫供液车，3台抢险救援车，3台6吨水罐车，4台12吨水罐车，共计增配各类消防、救援、专用车辆18台。二是支队培训基地建设项目，建设规模及主要建设内容为：总用地面积26500平方米，总建筑面积7097.4平方米，主要建设内容包括综合楼、体能训练馆、食堂、室内训练楼、门卫室和观摩台等设施。预算总投资金额15,781,731.00元，资金来源为财政资金。

（二）项目资金使用、管理情况

1. 资金拨付、使用及结余情况

（1）资金拨付到位情况□20xx年9月至20xx年12月期间，邵阳市财政局向邵阳市消防救援支队拨付消防三年大建设专项经费47,713,850.00元，其中□20xx年9月15,960,000.00元□20xx年10月5,000,000.00元□20xx年12月11,275,650.00元（其中含北塔基建还款2,511,150.00元□□20xx年12月4,000,000.00元□20xx年9月2,100,000.00元□20xx年12月9,378,200.00元。

（2）资金使用情况。截至20xx年1月，市财政资金用于消防三年大建设项目实际支付46,296,402.00元。

（3）资金结余情况。截止20xx年6月30日，邵阳市财政局拨付消防三年大建设专项经费47,713,850.00元，邵阳市消防救援支队已实际支付46,296,402.00元，账面结余1,417,448.00元。由于尚欠供应商的质保金1,663,178.00元（江苏设备成

套公司674,500.00元，长沙中联679,000.00元，沈阳捷通305,000.00元，江苏东泰4,678.00元）超过了账面结余，实际资金结余-245,730.00元（培训基地一期因未进行工程造价结算审核和财评，实际应付工程款暂未计算）。

2. 项目立项、批复、评审情况

（1）车辆装备。根据《邵阳市加强公安消防基层基础工作五条措施》（邵市办发〔20xx〕13号）第五点第二项要求，强化消防装备建设，认真落实《城市消防站建设》，淘汰服役上限报废车辆〔20xx-20xx〕年要积极配齐配强实用型车辆装备，增配70米云梯车等18台车辆装备。由于消防车辆的采购权限在省总队，邵阳市消防救援支队结合实际需求和省总队招标投标结果采购建设。

（2）培训基地。培训基地项目于20xx年11月经邵阳市政府第26次常务会议同意立项〔20xx〕年2月，湖南省消防总队后勤部批复（湘武消后〔20xx〕46号）同意在支队机关院内空地新建培训基地〔20xx〕年4月，邵阳市发改委批复（邵发改发〔20xx〕30号）同意本项目建设〔20xx〕年3月，经邵阳市财政投资评审中心出具预算评审报告（邵财评审〔20xx〕015号），审定预算金额15,781,731.00元。

3. 政府采购和招投标情况。

（1）车辆装备项目采购方式为公开招标，其中70米云梯车（邵财采计〔20xx〕10070〔〕高层建筑救援器材和水域救援器材（邵财采计〔20xx〕10027〔〕由支队委托代理机构组织，其他车辆装备由省总队委托代理机构组织进行。

（2）培训基地建设项目采购方式为公开招标。支队委托湖南天鉴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做为招标代理机构〔20xx〕年5月经评标确定湖南大为建设工程公司中标，工程内容与预算相比

有所调整：工程占地面积40亩，总建筑面积6574.78平方米（其中综合楼3719.28平方米、体能训练和食堂2555.50平方米、垃圾库300平方米），建筑高度13.5米，地上三层。招标控制价为13,181,988.33元，中标金额10,433,566.13元。

4. 项目财务管理情况。资金使用管理方面。邵阳市消防救援支队对消防三年大建设经费专款专用、设置项目支出专账管理核算，严格执行各项财务规章制度和项目资金报账审批制度。资金使用经过了相应的申请、请示，报市财政局下拨经费等程序，符合制定的《邵阳市消防支队财务管理规定》。申请资金时审核合同约定的付款方式和付款时间，并预留供应商质保金，财务审核资金支出依据的原始凭证主要包括：经费结算单、发票、会议纪要、议题申请审批表、评审报告、中标通知书、合同、验收报告、监理报告等，履行了各责任人签名手续。根据现场评价时查看的已有资料，没有发现专项资金存在虚列、挪用、挤占的现象。

5. 制度建设情况。邵阳市消防救援支队按照《邵阳市加强公安消防基层基础工作五条措施》做为工作行动总纲领，根据制定的《邵阳市消防支队财务管理规定》规范预算支出报销手续，维护财经纪律和工作效率，提高资金使用效益。

6. 项目检验、验收、结算审核情况。

（1）车辆装备的检验、验收。供应商向支队提供了每一台车的车辆合格证。车辆装备到货后，由邵阳市消防救援支队组织验收，验收小组成员由4名以上邵阳市消防救援支队和其他地市县消防救援专业人员组成，验收内容包括底盘、上装主要总成、驾乘室和器材箱、随车器材、技术文件等，发现问题时记录在验收报告上，要求供应商整改后择时进行下次验收，直至验收通过为止。验收小组成员及供应商代表在验收报告上签字确认。

（2）培训基地的验收和结算审核。邵阳市消防救援支队委托

邵阳市工程建设监理有限公司对工程项目进行监理。20xx年8月13日，邵阳市消防救援支队组织了建设方、施工方、设计、勘察、监理、质监、检测等单位共同参与，对湖南大为建设工程公司实施的培训基地综合楼、体能训练馆及食堂建筑工程进行了竣工验收，工程质量符合质监部门验收备案要求。暂未对湖南大为建设工程公司完成的建筑工程进行造价结算审核和财评工作。

（三）消防三年大建设目标完成情况

1. 车辆装备完成情况。

（1）车辆装备产出情况。实际完成车辆装备产出情况为：1台70米云梯车，1台12吨水罐车，1台通信指挥车，1台32米云梯车，1台48米举高喷射消防车，1台生活保障车，1台供液消防车，3台抢险救援车，2台6吨水罐车，2台18吨水罐车，3台8吨泡沫消防车，其中进口底盘车辆有9台，占比53%，基本按照五条措施要求完成消防车辆配置。另外为满足高层建筑和水域救援需求，邵阳市消防救援支队采购了一批高层建筑救援器材和水域救援器材装备。

（2）效益情况。新车辆及装备的陆续服役，极大的提高了市区消防救援队伍执勤车辆的整体水平，进一步提升了队伍的作战实力。具体体现在：一是新购云梯消防车和48米举高喷射消防车适用于高层及大跨度大空间的灭火及救人作业，使队伍在高层建筑火灾处置过程中能够有效的到达作战需要到达的高度，对灭火和救人作战行动的开展提供装备支撑。二是水罐泡沫消防车作为灭火作战的主力车型，承担的任务重，更大的载水量可有效提高在水源匮乏或市政管网供水能力不能满足火场需求时的火场用水需求，确保灭火作战行动的成功。三是通讯指挥车具备通过卫星实现救援现场与应急管理部消防救援局和省消防总队的实时音视频连线，使上级机关充分掌握灾害事故现场情况，整合优质资源，提供决策依据和下达作战命令。四是供液消防车能够装载18吨泡沫灭火剂，

为火场泡沫灭火剂的输转提供保障。五是饮食保障车具备保障200人饮食的保障能力，合理的膳食保障，能够维持作战人员长时间作战所需能量，确保作战行动高效。六是多功能抢险救援车具备照明、牵引、吊升等功能，配合随车配备的器材装备，能够处理和保障各种复杂环境下的救援行动。

2. 培训基地完成情况

(1) 项目建设完成情况□20xx年8月13日，邵阳市消防救援支队组织了建设方、施工方、设计、勘察、监理、质监、检测等单位共同参与，对湖南大为建设工程公司实施的培训基地综合楼、体能训练馆及食堂建筑工程进行了竣工验收，工程验收合格□20xx年10月10日，施工方将验收备案资料移交支队，培训基地一期工程全面完结。经现场查看，由其他中标单位实施的食堂装修安装工程和综合楼室内装修工程也基本完工，食堂已采购安装到位部分厨房设备，场地路面未平整硬化。

(2) 效益情况。根据邵阳市消防救援支队方要求，原合同中包含的垃圾库工程未开工建设，纳入了培训基地二期工程内容，二期工程包括室外园林绿化、挡土墙、400米跑道、地埋式垃圾库。由于培训基地未投入使用，暂未产生应有的效益。

(一) 绩效评价目的

通过全面分析和综合评消防三年大建设资金的分配使用情况，了解项目的申报、审批、组织实施及事后监督情况，为进一步管理和使用好建设资金使用效益和项目管理水平，总结项目管理经验，发现资金管理及项目实施管理存在的问题，为以后金管理和预算安排提供参考依据。

(二) 绩效评价原则、评价指标体系、评价方法

1. 本次绩效评价工作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财政支出绩效评价管理暂行办法》、《湖南省财政厅关于深度

整合规范省级专项资金的通知》（湘财预〔20xx〕87号）、湖南省财政厅关于印发《湖南省预算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的通知（湘财绩〔20xx〕7号）以及有关的政策、规定、财务会计制度等，坚持实事求是、客观公正的原则。

2. 本次绩效评价工作制定了准确、合理、细致的三级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包括项目决策、过程、产出、效果的评价指标，采用查阅资料、实地查看、问卷调查和听取情况介绍等方法进行。

（三）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20xx年7月中旬，邵阳市财政局成立绩效评价工作指导小组，研究下发了《邵阳市财政局关于开展消防三年大建设资金重点绩效评价工作的通知》（邵财绩〔20xx〕号），并委托湖南远扬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负责绩效评价工作的具体组织实施。20xx年7月中、下旬，在邵阳市财政局绩效评价工作指导小组指导和邵阳市消防救援支队的配合下，湖南远扬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绩效评价工作小组制定和完善了绩效评价指标体系。20xx年7月下旬，项目单位开展自查自评。20xx年7月下旬，湖南远扬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绩效评价工作小组对项目事项进行现场评价。20xx年8月上旬结合项目单位绩效评价自评报告，形成评价结论。

目前邵阳市消防救援支队市区（支队机关和特勤中队、战勤保障大队以及大祥、双清、北塔中队）投入使用的各类专勤、灭火、举高、战勤保障等消防车辆保有量为49台。消防救援工作重点在于防患于未然，消防救援队伍是一支“养兵千日，用兵千日”的队伍，执行的是24小时执勤备战模式，所有的车辆装备、人员都随时待命，保持枕戈待旦、快速反应的备战状态；一旦发生灾害事故，敢于赴汤蹈火，时刻听从党和人民召唤，调派与灾害事故处置匹配的车辆或器材装备赶赴现场，应对处置各类灾害事故。

邵阳市消防救援支队按照《邵阳市加强公安消防基层基础工作五条措施》要求增配车辆，车辆装备采购项目根据市本级消防救援装备需求进行合理安排，车辆、装备逐步、逐年、保质保量配置到位，已全部投入使用，提高了消防救援人员处理灾害事故能力；培训基地项目已完成一期综合楼和体能训练馆、食堂的主体建安工程及装饰装修工程，已基本达到可使用要求，为培训基地尽快全面投入使用打下良好的基础。

根据《邵阳市消防三年大建设资金绩效评价指标表》评分体系，经绩效评价组现场调查审核，会议讨论分析，集体打分，共计得分87分，评价等级为“良”。

（一）项目决策情况

1. 车辆装备决策情况。根据《邵阳市加强公安消防基层基础工作五条措施》（邵市办发〔20xx〕13号）第五点第二项要求，强化消防装备建设，认真落实《城市消防站建设》，淘汰服役上限报废车辆〔20xx-20xx年要积极配齐配强实用型车辆装备，增配70米云梯车等17台车辆装备。

2. 培训基地建设决策情况。培训基地项目于20xx年11月经邵阳市政府第26次常务会议同意立项〔20xx年2月，湖南省消防总队后勤部批复（湘武消后〔20xx〕46号）同意在支队机关院内空地新建培训基地〔20xx年4月，邵阳市发改委批复（邵发改发〔20xx〕30号）同意本项目建设。

3. 目标量化方面。项目未进行绩效目标申报。项目计划性方面，培训基地没按五条措施要求的时间进度实施。

（二）项目过程情况

一是资金到位及时，资金到位率100%〔20xx年9月至20xx年12月期间，邵阳市财政局向邵阳市消防救援支队陆续拨付

消防三年大建设专项经费47,713,850.00元，保障了车辆装备采购目标和培训基地主体建筑工程顺利完成，得4分。二是业务管理方面，项目全部实行了政府采购公开招标，有效降低成本。做好项目验收工作，保障车辆装备和培训基地工程达到验收和工程质量标准要求。项目档案及相关资料归档及时、内容基本完整。业务管理欠完善：没有相应项目管理制度，没有建立项目管理台账。培训基地部分项目未施工变更到二期，未提供项目调整的手续；资料管理方面，经费申请报告数据错误以及车辆的信息各项资料间不一致。三是财务管理方面，会计核算规范，每笔支出审批程序完整、手续齐全，资金做到专款专用。但没有已制定或具有相应的项目资金管理办办法，没有项目管理台账。

(三) 项目产出情况

一是数量指标方面，采购消防专用车辆17台及高层、水域救援装备一批，完成消防三年大建设任务目标；培训基地完成综合楼、体能训练馆及食堂建筑工程和装饰装修工程，主体已达到可使用状态，培训基地建设指标中的垃圾库项目未建设。二是质量指标方面，车辆装备完成了验收工作，合格率100%；培训基地完工项目符合工程质量验收标准，经支队组织各方验收通过。三是产出成本指标方面，车辆装备在20xx年全部到位，按政府采购公开招标价成交，降低了采购成本；四是产出时效指标方面，培训基地未按计划在20xx年完成、而是在20xx年才验收，由于工程建设超工期，实际成本预计超支。

(四) 项目效益情况

1. 经济效益情况□20xx年，邵阳市多种形式消防队伍充分发挥消防安全检查、消防宣传教育、火灾事故处置、现场秩序维护等重要作用，扑救或协助扑救初期火灾639起，抢救被困人员47名，挽救财产损失1300余万元□20xx年以来，全市火灾事

故发生数、直接财产损失呈直线下降，特别是亡人火灾事故得到了有效遏制，同比分别下降了17%、64%、33%（下降率数据截止日为20xx年11月）。通过近几年的努力，全市消防安全环境不断改善，火灾亡人数呈断崖式下降□20xx年火灾死亡20人□20xx年火灾死亡3人□20xx年火灾死亡3人，截止现场评价时的20xx年仅发生一起亡1人火灾。

2. 社会效益和可持续影响力情况。消防车辆及器材装备的配备提高了消防救援人员处理灾害事故能力，消防三年大建设中所采购的17台车辆装备以及一批高层建筑救援器材、水域救援器材已全部服役投入执勤、装备到位，发挥着不可替代的作用。

20xx年7月13日至8月2日，邵阳市消防救援支队接总队指挥中心调派，组建饮食保障小组赶赴江西九江参加抗洪抢险救援任务，支队新采购的饮食保障车随行出动，在抗洪抢险救援现场为救援人员和人民群众提供饮食，获得了当地人民群众和消防救援局副局长魏捍东的一致好评□20xx年10月21日，邵阳市恒大未来城一在建高层建筑顶楼发生火灾，支队指挥中心调派市区4个消防站的12台消防车辆参与处置，新购置的70米云梯消防车、48米举高喷射消防车和多台大吨位水罐车投入作战，在成功扑救火灾后，省消防总队总队长高宁宇同志对支队进行作战考核，要求支队70米云梯车在事故现场持续不间断的出水30分钟，以考验支队的火场供水能力，新购置的水罐消防车强大的‘火场供水能力得到检验，圆满完成任务，获得上级肯定□20xx年10月25日至10月27日，洞口雪峰山隧道一货车发生火灾，因起火点距离隧道口近6公里，隧道内浓烟滚滚，能见度极低，火场用水供水难度极大，三年大建设所购水罐车、多功能抢险救援车（提供照明）为灭火作战行动的开展发挥了重要作用，成功的处置了该起火灾，获得了省、市各级领导的高度肯定。

3. 服务对象满意度。本次现场查在白洲社区等4处发放调查问

卷30份，就消防常识、消防安全宣传、消防安全工作满意度等进行了调查，被调查对象对所在地消防安全满意度在90%以上。

（一）存在的问题

1. 项目没有进行绩效目标申报。消防三年大建设项目资金缺少必要的绩效目标申报资料，没有将项目绩效目标细化分解具体的绩效指标，没有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

2. 车辆资料信息与实际不符。支队采购由市财政资金承担的2台北京中卓时代生产的水罐消防车实际采购到位的为6吨水罐车；在提供的市区队伍车辆实力统计明细表中记载，此2台水罐车中1台存放在敏州路站，标注载液量为6吨，1台存放在城北路站，标注载液量为5吨。车辆实际情况与提供的统计表信息不一致。

3. 培训基地建设项目进度滞后。培训基地建设项目于20xx年申请启动□20xx年经省总队□20xx年经市发改委立项批复同意建设□20xx年5月经公开招标由湖南大为建设工程有限公司中标□20xx年6月邵阳市消防救援支队与承包人签订合同，计划竣工日期为20xx年12月7日，工期天数180天。由于项目实施进度落后，应该在20xx年完成的主要工程延迟近二年，于20xx年7月才基本结束□20xx年8月完成综合楼、体能训练馆和食堂主体建筑工程的竣工验收，没有完成工程结算审核及财评。垃圾库工程按建设方要求纳入二期工程，没有提供项目调整手续；现场评价时场地未平整硬化，挡土墙工程正在进行，培训基地没有投入使用，未产生任何现时效益。没有完成《邵阳市加强公安消防基层基础工作五条措施》第五大项第二小项“20xx年，市消防支队训练基地要全面建成”的目标。

4. 车辆后续使用管理存在不足。现场评价时，支队没有提供

在用的各台消防车辆维护、保养、使用记录和随车配备的装备器材维修、更换情况。

（二）有关建议

1. 重视财政资金预算绩效管理工作。按照《中共湖南省委办公厅湖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湘办发[20xx]10号）规定，在编制预算时，全面设置部门和单位整体绩效目标、专项资金绩效目标、政策及项目绩效目标，将绩效目标设置作为预算安排的前置条件；推动预算绩效管理扩围升级，覆盖所有财政资金，做到财政性资金所到之处，均要有明确的绩效目标，都要进行绩效管理。
2. 加强基础数据管理工作。建议邵阳市消防救援支队加强基础信息数据管理工作。仔细核查财务数据、车辆装备管理系统数据、合同、信息统计表等相互间的数据勾稽关系，要求做到各项数据前后一致。
3. 加强工程建设管理，推进项目建设。培训基地建设项目旨在强化消防人员抢险救援技能及体能训练，提升实战能力，也是基于此而获批立项。建议邵阳市消防支队建立项目台账（包括项目实施过程台账、项目收支台账），清晰反映项目实施过程的问题及项目整体收支状况；制定培训基地项目工作推进时间表，加快进度完成二期项目建设任务，早日投入使用。
4. 加强车辆日常管理工作。消防救援车辆的服役期限一般为12年至15年（举高车15年，其他车辆12年），其特征是使用年限长、价值较高、使用频率低，必须保证100%的可用性和完好性，能够随时投入消防救援作战任务。针对消防救援车的特殊性，建议对每台车辆建立单独的管理台账，记录车辆从投入使用至服役到期期间发生的维修、保养、返厂、更换备件、费用支出等信息。进而通过综合分析管理台账信息，

合理安排车辆养护内容和养护周期，发挥消防救援车辆最大效用。

消防项目绩效评价报告篇七

为加强财政资金管理，强化支出责任，提高财政资金的使用效益，建立科学、合理的财政支出绩效评价管理体系，漳州政友软件技术有限公司的财政绩效管理组织专业人员，根据福建省财政厅《关于印发《福建省财政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的通知》（闽财绩〔20xx〕4号）的有关规定，接受漳州古雷港经济开发区财政局委托，对漳州古雷港经济开发区应急管理局消防救援智能装备专项经费项目的财政资金投入开展绩效评价，以第三方身份出具报告，评价报告的结论不含委托方任何观点。评价报告主要是针对漳州古雷港经济开发区应急管理局消防救援智能装备专项经费项目的投入资金进行绩效评价，以供漳州古雷港经济开发区财政局了解该项目投入资金的绩效情况。

根据福建漳州古雷港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会议纪要〔20xx〕11号），市委市政府统一部署和《关于推广应用先进安全技术装备工作的指导意见》（漳安委办〔20xx〕2号）精神及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推进安全生产领域改革发展的意见》，提高我区消防救援智能装备水平，推动实现现代化信息技术与安全生产有效融合，为我区人民生活平稳，生命财产安全提供有效保障。

1、基本性质及内容

根据福建漳州古雷港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会议纪要〔20xx〕11号），市委市政府统一部署和《关于推广应用先进安全技术装备工作的指导意见》（漳安委办〔20xx〕2号）精神及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推进安全生产领域改革发展的意见》，与中标单位中信重工开诚智能装备有限公司、执行方漳州大

一智能装备有限公司签订消防救援智能技术装备采购合同，采购费用由财政统筹，我局做好设备移交、验收工作，消防大队加强技术技能培训，时刻为我区人民生命做好战斗准备，项目开展目的为提高我区消防救援智能装备水平，推动实现现代化信息技术与安全生产有效融合，为我区人民生活平稳，生命财产安全提供有效保障。

2、项目立项、批复依据

(1) 福建漳州古雷港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会议纪要〔20xx〕11号)；

(3) 《关于推进安全生产领域改革发展的意见》；

(一) 项目资金到位情况

为认真落实、贯彻文件精神，经研究，同意批复漳州古雷港经济开发区应急管理局消防救援智能装备专项经费项目经费申请，该项目资金分别于20xx年07月到位369.84万元项目经费给予漳州古雷港经济开发区应急管理局，资金按时到位保障消防救援智能装备专项项目工作顺利开展。

(二) 项目资金使用情况

20xx年度消防救援智能装备专项经费均按照区级有关项目管理和经费管理规定执行，漳州古雷港经济开发区应急管理局财务核算由我区财政局根据财务制度和财政预算支出制度，统一管理、核算，按照项目计划安排和实际工作情况开支，做到了专款专用。

(一) 项目组织情况分析

漳州古雷港经济开发区应急管理局消防救援智能装备专项经费专款专用，项目支出按预算审核支出，拨款额十万元以上

项目上报财政审核，项目增减、费用拨付由乙方提出申请，根据月报销经费单，经过主管部门审核后上报单位党委会讨论，党委会批准后支付项目支出。

（二）项目管理情况

本项目支出均按照有关规章制度和项目实施完成情况进行支付，并建立相关的管理制度，有专人负责，项目进行前进行集体研究讨论，项目进行时有负责人及时跟踪项目实施情况，并及时提出意见和建议。

（一）评价目的

本次绩效评价的目的是依据项目设定的绩效目标，对项目支出的经济性、效率性、效益性和公平性进行客观、公正地审核、分析和评判。

（二）评价思路和评价依据

1、评价思路

漳州古雷港经济开发区应急管理局消防救援智能装备专项经费项目目前评价从针对我区设备采购及业务资金使用基本情况入手，首先充分调研了解古雷港经济开发区消防救援大队所需设备，对比采购方案中设备价格对比等，分析项目实施必要性、可行性，完善项目实施方案。同时从时间、投入、产出、效果、影响力因素五个维度，明确项目绩效目标，使其符合smart原则的具体性、可衡量、可达到、与其他目标具有相关性、有明确期限的特征。

2、评价依据

（1）《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

(4) 项目及资金管理各级主管部门和资金使用单位提交的绩效自评材料及佐证材料。

3、评价对象和范围

评价范围：

- (1) 时间范围□20xx年01月至20xx年12月；
- (2) 地域范围：漳州市古雷港经济开发区；
- (3) 受益者群体范围：漳州市古雷港经济开发区；
- (4) 取样范围：漳州市古雷港经济开发区；
- (5) 评价时段的确定：

本项目以预算年度为周期，项目实施的周期为20xx年1月1日至20xx年12月31日，绩效评价基准日为20xx年12月31日。

(三) 绩效评价原则

1、价值中立原则

财政支出绩效评价是客观评价，所有用来评价的`指标均可量化，所有参与评价的单位和个人都必须遵循评价价值中立原则，即财政支出绩效评价结果，只取决于各单位的工作业绩的客观实际，而不取决于评价人的价值判断和个人意愿。评价结果不会因为评价人价值观念的不一致而有所不同。

2、公平、公开、公正原则

从评价目标的设计、指标体系的研发及设计、数据填报、复核，专家评议等所有环节，都必须保证评价过程的公开性、

程序的规范性和合理性，应及时发现并处理评价过程中的问题，以保证评价结果的准确、客观和科学。

3、客观性原则

评价以数据为准绳，坚持客观评价。项目组根据填报的数据，在进行汇总、分析、评价的基础上，独立开展评价，得出评价结果，并形成评价报告。

（一）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1、指标体系设计思路

本项目绩效评价指标体系按照逻辑分析法设计，包括项目决策、项目过程、项目产出、项目效益四部分内容，主要围绕资金使用、资源配置、项目管理等客观分析项目的产出和效果，体现从投入、过程到产出、效果和影响的绩效逻辑路径。

决策类指标设计思路：从两个方面来设计，一是项目立项，项目目标是否与部门战略目标一致，以及项目立项依据的充分性，项目立项的规范性；二是绩效目标，项目所设定的绩效目标是否依据充分，是否符合客观实际，依据绩效目标设定的绩效指标是否清晰、细化、可衡量等。

管理指标设计思路：根据资金流来设计投入管理、财务管理和项目管理三类指标。计划预算和按预算执行是项目的起点，设计预算执行率指标可以从预算执行情况来分析差异原因。设计项目资金使用是否符合相关的财务管理制度规定，项目资金是否符合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等情况，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资金规范运行及安全情况。设计项目实施单位的项目管理制度是否健全，项目实施是否符合相关管理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管理制度对项目顺利实施的保障及有效执行情况。

项目绩效指标设计思路：立项目的是通过对漳州古雷港经济开发区应急设施完善程度、消防救援大队智能装备等，多角度、全方位地确保漳州古雷港经济开发区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生活安全隐患有效降低，保障了漳州古雷港经济开发区人民群众的生活平稳、社会稳定。我们围绕该项目的总目标完善了绩效目标，根据绩效目标设计了产出、效果指标。产出指标的设计主要从产出时效、产出数量、产出质量及效益指标等方面来分析，主要包括消防救援智能装备采购完成时间、消防救援智能装备采购成本、智能装备采购数量、智能装备应急救援有效保障率，项目效果主要从智能装备应急救援有效保障率、智能装备采购数量等几个方面来设计指标。

指标体系设计如下：

（1）项目决策（15分）

从项目立项、绩效目标两方面进行评价，其中，项目立项7分，包括立项依据充分性3分、立项程序规范性4分；绩效目标8分，包括绩效目标合理性4分、绩效指标明确性4分。

（2）项目过程（25分）

从资金落实、财务管理、项目管理三个方面进行评价。其中，资金落实8分，包括资金到位率4分、预算执行率4分；财务管理9分，包括资金使用合规性4分、项目资金安全性5分；项目管理8分，包括管理制度健全性4分、制度执行有效性4分。

（3）项目产出及项目效益（60分）

从项目产出、项目效益两方面进行评价，其中，项目产出33分，包括产出时效8分、产出成本8分、产出数量8分、产出质量9分；项目效益27分，包括社会效益9分、可持续影响效益9分、服务对象满意度9分。

详见附件一。

2、项目的效率性分析

（1）项目的实施进度

部分绩效指标在20xx年年底前完成，实际支出369.84万元，项目完成100.00%。

（2）项目完成质量

绩效指标全部达到年初绩效目标任务值。

3、项目的效益性分析

通过项目实施，古雷港经济开发区消防救援智能装备专项工作覆盖古雷港经济开发区全区域，群众生命财产得到保障；全年消防救援智能装备专项工作有序推进，我区消防救援大队救援装备有效保障，项目效果显著，消防救援智能装备专项项目工作及各项业务的顺利开展。

4、项目的可持续性分析

根据福建漳州古雷港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会议纪要（[20xx]11号），市委市政府统一部署和《关于推广应用先进安全技术装备工作的指导意见》（漳安委办[20xx]2号）精神及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推进安全生产领域改革发展的意见》，有效提高我区消防救援智能装备水平，推动实现现代化信息技术与安全生产有效融合，为我区人民生活平稳，生命财产安全提供有效保障。

5、项目预算批复的绩效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项目共设置7个绩效指标，其中产出指标4个，效益指标3个，

绩效目标部分未完成。具体情况如下：

(1) 产出数量目标：

20xx年完成智能装备采购数量达6套，达到年初绩效目标任务值，目标已完成。

(2) 产出质量目标□20xx年完成智能装备为应急救援提供有效保障保障率95%，达到年初绩效目标任务值，目标已完成。

(3) 产出成本目标□20xx年完成消防救援智能装备采购成本369.84万元，达到年初绩效目标任务值，目标已完成。

(4) 产出时效目标□20xx年完成消防救援智能装备采购完成时间12个月内，达到年初绩效目标任务值，目标已完成。

(5) 社会效益目标□20xx年该项目实施后，有效保障救援装备为应急救援提供帮助，达到年初绩效目标任务值，目标已完成。

(6) 可持续效益目标□20xx年该项目实施后，救援装备能够及时减少开发区生产事故发生，达到年初绩效目标任务值，目标已完成。

(7) 服务对象满意度目标□20xx年该项目实施后，相关部门及企业基本满意，完成年初绩效目标任务值。

(二) 项目绩效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20xx年度项目绩效目标无未完成原因：项目年初预算安排资金全部申请到位，资金到位率100%，到位资金全部支出使用。

(一) 资金使用方向、资金收入和支出结构

项目资金用途明确为20xx年漳州古雷港经济开发区消防救援智能装备专项经费，资金支出使用主要用于消防救援智能装备采购，验收相关开展经费，项目资金来源是区财政拨付资金□20xx年申请区财政拨付漳州古雷港经济开发区消防救援智能装备专项项目专项经费369.84万元，实际到位资金369.84万元，共使用369.84万元，项目资金到位率100%，支出实现率100%。

（二）项目和资金管理情况

为保证项目顺利实施，漳州古雷港经济开发区应急管理局专门成立了工作领导小组，负责项目日常工作安排协调；资金管理方面，开设了资金专款专用账户，对消防救援智能装备采购支付、验收进行工作的开展。

（三）资金节约性、资金使用效果

漳州古雷港经济开发区应急管理局为漳州古雷港经济开发区人民群众创造条件、提供支持，确保居民生活环境，确保消防救援智能装备采购不因资金问题而影响，保障了漳州古雷港经济开发区人民群众的生活平稳、社会稳定。单位严格按照政府相关标准执行，并进一步完善资金发放管理制度，确保按期完成工作目标，无违法、违规和超出范围开支情况。

经综合评价，本项目综合得分94分，评价等次为“优”。

详见附件三。

（一）主要的经验及做法

项目工作安排合理，符合政府相关政策标准，项目实施单位具备所需的基础条件、技术条件、人员条件等要求，项目资金使用合理，资金保障到位，经济可行。

综合20xx年度本财政预算项目绩效评价情况认为，在项目资金预算绩效方面总体上是管理使用到位的，虽然存在较多客观因素，但都有及时做好汇报工作。建议制订年度项目资金预算方案前，认真做好每个项目的市场预测和绩效目标分析，及时向领导通报资金使用情况，以便及时作出调整，实现项目资金利用效率最大化，确保项目工作能够更好地开展。

（二）存在的问题及建议

存在问题：

（1）单位在编制年初预算项目绩效目标申报表时，指标和标准设计不规范、已设置指标不能清楚、准确地体现二级指标与三级指标之间联系。由于财政支出的类别多，使用绩效的表现形式多样，现有的绩效评价指标不能有效地评价财政支出的使用绩效。

（2）财务管理方面存在不足，会计账虽单独设置项目明细账，但每年项目资金拨付情况未及时进行区分，导致当年度资金与上年度资金混淆在一起，资金无法进行分辨年份。

（3）单位在编制预算项目季度监控表、绩效自评表及自评报告时，未严格按照实际资金到位及支出使用进行编报，造成绩效表格当年度资金情况与实际账务上资金情况不一致，存在未与实际情况相匹配问题、资金管理制度方面问题。

有关建议：

（1）预算编制前根据年度内单位可预见的工作任务，确定单位年度预算目标，科学合理编制部门预算，推进预算编制科学化、准确化。应按照实际开展项目工作内容对相应的效益指标进行设立，将项目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且将属于定性或定量指标按要求进行区分。

(2) 完善财务管理制度，及时对绩效申报项目单独设立明细账，对当年度资金使用情况与上年度加以区分开，以便对项目资金进行有效管理与使用。

(3) 加强对资金的监管，完善资金管理制度。严格按照年初设定的效益指标进行工作开展，编制预算项目季度监控表、绩效自评表及自评报告时，要求与年初目标申报情况、实际开展工作情况相对应，做好表表一致、表实一致、表账一致。

本报告仅供开展“漳州古雷港经济开发区应急管理局消防救援智能装备专项经费项目绩效评价”相关工作使用，不作他用。

消防项目绩效评价报告篇八

为进一步规范财政资金管理，牢固树立预算绩效理念，强化支出责任，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根据《巴中市恩阳区财政局关于开展20xx年财政支出绩效评价工作的通知》（恩财监绩〔20xx〕5号）要求，我单位对20xx年部门整体支出开展了绩效管理自评工作，现将有关情况报告如下：

恩阳区消防救援大队肩负着全区灭火救援、防火执法、服务社会，维护和促进社会稳定的职责使命，是一支24小时全天候执勤的队伍。按照政府统一领导，部门依法监管、单位全面负责，公民积极参与的消防工作原则，坚持有警必出，有灾必救，有险必抢、热情服务。

部门财政资金预算情况〔20xx年全年预算收入2205.89万元，其中：年初预算632.83万元〕20xx年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1573.06万元（日常经费结转支出77.25万元，专项经费结转支出1495.81万元）。

20xx年新增预算支出632.83万元，其中：基本支出592.83万元，项目支出40.00万元。

基本支出592.83万元，用于保障我单位正常运转的日常支出，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等人员经费，以及办公费、印刷费、水电费、办公设备购置等日常公用经费。其中“三公经费”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预算安排数3.00万元。

项目支出40.00万元，其中：消防宣传、信息化建设经费10.00万元，主要用于组织开展经常性消防宣传教育工作，加大防火宣传力度，提高群众消防安全意识并进一步掌握各类消防常识，保持火灾形势平稳，全力打造信息化消防条件下的新型消防救援队伍，建设大队的计算机网络组建技术、卫星通信网、高清视频传输体系等信息化建设项目；抢险救灾工作经费20.00万元，在自然灾害、车祸等安全事故收到报警后第一时间出警并优先保障人员生命安全，做好突发的社会公共安全事件处置能力及应对抢险救灾任务的保障工作，保障全区人民的生命财产安全；灭火救援工作经费10.00万元，在火灾事故收到报警后第一时间出警并保持火灾形势平稳，做好突发火灾的处置能力及应对灭火救援任务的保障工作，增强社会救助能力，保障群众生命安全。

按支出功能分类主要用于以下方面：

（1）其他工资福利支出337.83万元。主要用于保障全大队职工工资、津贴、保险等正常发放及大队伙食费开支。

（2）日常公用支出255.00万元。主要用于保障全大队办公、专用材料、被装经费等相关工作经费，保障全大队工作正常运转。

（3）对商品和服务支出40.00万元。主要用于保障全大队消防宣传、灭火救援、抢险救灾。

（一）制度建设情况。

已建立财务管理、预算管理、支出管理、资产管理、采购管

理等内控管理制度，为财政资金支出提供了制度保障，通过内部制度的有效执行，防范了风险，保证了财政资金的安全和高效运行。

（二）绩效目标管理情况。

1、预算编制的科学性和合理性。我大队根据区财政局下发的年初预算编制要求，结合工作实际对全年绩效目标进行编制、申报，预算编制较为科学、合理。

2、绩效目标合理性。我大队绩效目标管理以部门“三定”方案为目标导向，绩效目标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绩效目标较为合理。

3、绩效目标填报的完整性和可行性。年初预算时对我大队绩效目标进行编制、申报，其绩效目标填报完整，绩效指标设置清晰、可衡量、操作性强。

4、绩效目标过程监控的. 规范性和长效性。我大队通过制定的机关财务管理制度、内控制度等制度，对绩效目标过程实施有效监控，达到了规范性和长效性。

5、绩效评价的客观性和公正性。绩效评价相对客观和公正。

（三）综合管理情况。

1、政府性债务管理情况。我大队严格执行《预算法》的规定，无债务发生。

2、“三公经费”使用情况。“三公经费”年初预算3.00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3.00万元，我大队严格按照执行“三公经费”的有关规定，做到无公函不接待，接待严格按照标准、按流程审批，报销时坚持“三单”制；特种专业技术车辆统一管理、统一调度、统一安排，从严控制车辆运行

维护费用。

3、资产管理情况。所有固定资产已全部录入“四川省行政事业单位资产管理信息系统”，我大队设置一名资产管理人員，每年年末按要求及时、真实、准确、全面开展资产清查核实工作，对资产增减及时进行登记，对资产异常变化进行认真分析，对新增和处置的资产严格按程序，逐级上报审批。

4、信息公开情况。

我大队按照相关文件要求，已于规定的时限在区人民政府网进行了20xx年预算信息的公开。

5、依法接受财政监督情况。遵守财经法规，严格财经纪律，依法接受财政、巡察监督，对检查中发现的问题建立整改台账，逐一进行整改销号，并完善了相关内控制度等长效机制。

（一）评价结论

20xx年度部门支出绩效自评得分96分。评价等级：优秀。

1. 预算执行方面。支出总额控制在预算总额以内；“三公”经费总体控制较好，未超过本年预算和上年决算。

2. 预算管理方面。我大队制定了切实有效的内部财务、车辆等管理制度，执行总体较为有效。

3. 资产管理方面。建立了资产管理制度，定期进行了盘点和资产清理，总体执行较好。

（二）存在问题

预算编制的合理性有待进一步提高，预算编制与实际支出存在差异，预算执行进度较慢。

（三）改进建议

1. 细化预算编制工作，认真做好预算的编制。严格按照预算编制的相关制度和要求进行预算编制，全面编制预算项目，优先保障固定性的费用支出项目，进一步提高预算编制的科学性、严谨性和可控性。
2. 加快预算执行进度，增强预算约束力，建立科学合理的预算执行进度考核机制，充分发挥预算资金使用绩效。
3. 加强财务管理，严格财务审批。在费用报账支付时，按照预算规定的费用项目和用途进行资金使用、审核，列报支付，财务核算杜绝超支现象的发生。
4. 持续抓好“三公经费”控制管理。严格控制“三公经费”的规模 and 比例，把关“三公经费”支出的审核、审批，合理压缩“三公经费”支出。

消防项目绩效评价报告篇九

（一）项目概况。包括项目背景、主要内容及实施情况、资金投入和使用情况等。

全县国土总面积2257平方公里，全县林业用地面积305.6万亩，其中有林地面积273.8万亩，活立木蓄积量1175.2万立方米，森林覆盖率达88.64%。全县共有公益林面积110.7万亩，商品林面积162.6万亩。加强森林防火工作，实行科学防火，综合防治，最大限度地减少森林火灾的危害，是保护森林资源和生态建设成果的迫切需要，是保障经济社会可持续发展的客观要求，是促进人与自然和谐相处的必然选择。《森林防火条例》第八条：县级以上人民政府应当将森林防火基础设施建设纳入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将森林防火经费纳入本级财政预算；《安徽省森林防火办法》第六条：县级以上人民政府应当将森林防火基础设施建设纳入国民经济和社会

发展规划，将森林防火经费纳入本级财政预算□20xx年度项目预算投入50万元，资金使用50万元。按照县委、县政府建设美丽祁门和“四个严格”（严格巡查制度、严格督查制度、严格应急管理、严格执法问责）的要求，建设完善的森林火灾责任、信息、救灾三个体系，年度森林火灾受害率控制在0.4%以下；加强天然林、公益林、自然保护区、森林公园的保护管理，构建“不失火、少失火”的长效机制；加快建立信息采集、信息处理、决策支持、应急处置系统，组织开展宣传教育、防火巡护、火源管理、监测预警、督促检查、防火基础设施建设；传统防火和科学防火有机结合，促进森林防火长效机制基本形成，森林火灾防控能力显著提高，实现森林防火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

（二）项目绩效目标。包括总体目标和阶段性目标。

年森林火灾受害率不超过0.4%，不发生重特大森林火灾，不发生人员伤亡事故同时提高村组预防和扑救森林火灾的综合能力；年森林火灾受害率不超过0.4%，不发生重特大森林火灾，不发生人员伤亡事故无山火进家烧毁民房、厂房事故。

（一）绩效评价目的、对象和范围。预防和扑救森林火灾，森林受害率控制在0.4%以下，保护林地面积247万亩。

（二）绩效评价原则、评价指标体系、评价方法、评价标准等。全面加强生态环境保护，通过宣传、管理、预警监测严管野外用火，确保人民生命财产安全。

（三）绩效评价工作过程□20xx年1月至12月。

祁门县20xx年森林防火补助资金项目是从根本上预防和扑救森林火灾的基础性项目。积极稳妥地建设好我县森林消防队伍建设补助资金项目，改善森林防火设施装备，提升了队伍的森林防火预防和扑救综合能力，增强了我县抗御森林火灾的能力，最大限度地减少了森林火灾损失，充分发挥森林的

多种效益。

（一）项目决策情况。

祁门县20xx年森林防火补助资金项目是从根本上预防和扑救森林火灾的基础性项目。

（二）项目过程情况。

积极稳妥地建设好我县森林消防队伍建设补助资金项目，改善森林防火设施装备，提升了队伍的森林防火预防和扑救综合能力，增强了我县抗御森林火灾的能力，最大限度地减少了森林火灾损失，充分发挥森林的多种效益。

（三）项目产出情况。

（2）质量指标：完成县委县政府重点工作

（3）时效指标：项目严格按照绩效任务清单要求如期实施完成。

（4）成本指标：项目实施过程中，扑火物资装备逐年要进行采购、更新、补充，资金缺口较大。

（四）项目效益情况。

（1）经济效益指标：祁门县20xx年森林防火补助资金项目建设，有效预防和扑救森林火灾，林区森林资源得到保护，林区社会稳定，经济快速健康发展，林农富裕。

（2）社会效益指标：项目的实施，以较少的投资，极大地提高全县森林火灾的预防扑救科学化水平，大大缩短发现火灾的'时间，为有效遏制森林火灾的发生、提高综合防控能力、改善防火基础设施、提升队伍能力和充实物质储备，将全面

提高我县森林火灾的预防与控制能力，为森林防火工作打下了良好的基础。

(3) 生态效益指标：建设森林消防专业队伍和物质储备，加强队伍能力培训和演练，强化了祁门县森林防火物质储备，提高了综合防控能力，减少了森林火灾发生，降低了森林火灾损失；提高了林分质量，有利于优化林种、树种结构、抑制森林病虫害、保持生物多样性；确保森林安全，防止了水土流失，改善了生态环境。

自20xx年祁门县森林防火补助资金项目实施以来，我县严格按照有关规定，认真组织开展项目实施工作，按照实施进度，取得了一定的实施效果。

无

主要针对项目存在的问题，着眼于项目的总体目标，从项目政策、部门管理、项目管理、预算管理等多个角度，提出加强和改进管理的意见建议。为做好项目绩效自评工作，体现项目实施效果，我局对县级森林消防专业队伍自项目实施以来的工作进度、扑火物资采购、队伍培训和演练等方面，开展了认真细致的调查。按照专项资金管理要求，对项目的实施情况、效益产出，尤其是资金的使用进行了调查和审核，以达到正确评估项目绩效的目的。

无

消防项目绩效评价报告篇十

本工程是老年公寓增设火灾自动喷淋系统，医疗康复中心、娱乐中心、生活服务中心、老年公寓火灾自动报警系统、消火栓系统、应急照明系统、发电机房、配电房气体灭火系统维修、整改等。投资额约为2761351.93元，资金来源于财政拨款。

项目资金总共需2761351.93元，目前，已经到位2761351.93元。根据政府投资项目管理制度管理，目前，该项目已进场施工，并拨付30%预付款750578元，项目支出拨付40%进度款1000770.75元以及招标代理费、工程监理、施工图设计、预算咨询费所需要的费用、前期各项费用支出约为131850元，未支出结余878153.18元财政收回。

为了推动项目进度，我单位领导多次与第三方沟通加快完成，同时，向民政局、消防大队询问沟通，是否可以进场施工，在得到肯定答复后，于20xx年4月要求施工单位进场检测数据合格后正式下达开工令。

20xx年，项目的资金使用主要为工程预付款，及相关手续费用的支付。由于该项目疫情原因，施工单位无法进场施工推迟，后续因施工方所需材料未交齐，从而影响工程进度款的正常按时拨付，导致资金使用率的低下，也延缓了项目的交付使用时间。

（一）开工缓慢的问题。我单位项目招标至今，于20xx年4月15日才正式开工，主要问题：受20xx年初新冠病毒感染的肺炎疫情影响原因，我中心作为防疫重点单位、重点场所暂缓开工。

（二）验收问题。该项目建设完成之后，为保证该项目正常完成验收，经咨询主管局民政局并提交工程材料审查发现，施工方、监理方尚有部分材料没有提交，按民政局指导制定的所缺材料清单经补充提交后，中心按程序进行了验收。

消防项目绩效评价报告篇十一

为规范和加强“标准化微型消防站建设”专项资金的监督管理，全面评估该专项资金的使用绩效，根据奉化区财政局财政监督局评价工作方案，秉着公正公开、实事求是和绩效相关的原则，现对20xx年度标准化微型消防站建设专项经费运

行情况进行绩效评价，具体如下：

根据“消防安全品质提升”民生工程要求□20xx年度追加了“标准化微型消防站建设”专项。总预算242万元，包括消防器材采购132万元、电动消防巡逻车采购110万，用于我区已建成的30个社区微型消防站进行装备优化，提档升级，阳光、锦山、南溪和绿都社区新增设4个微型消防站；同时在全区人员集中、消防车道布局不合理、偏远的农村、老城区等人员集中的区域设立23个片区微型消防站，由属地街道直接管理，配备电动四轮消防巡逻车，随车携带消防水泵，水带、水枪、灭火器、对讲机等消防设施。

“标准化微型消防站建设”项目按计划进行了公开招标采购□20xx年度完成消防器材招标采购，合同价131.3634万元，并按合同约定支付第一次货款39.409万元。电动消防巡逻车采购公开招标将于20xx年1月完成。项目资金结转202.591万元。

“微型消防站建设”是应急管理部消防局党委结合现阶段消防工作实际作出的重要部署，微型消防站最基本的要求是“有人、有器材、有战斗力”，主要目的是一旦发生火灾，微型消防站力量能够在3分钟内赶到现场，快速处置或控制火灾蔓延，并组织人员疏散。项目建成后能有效稳定我区火灾形势、减少人员伤亡具有重要意义。

微型消防站弥补了我区消防队站不足。受城市集约化用地制约，近年来新建消防队（站）多数在建成区以外，布点不合理。微型消防站建设有效改善消防队接警出警速度，同时能有效补充我区消防救援力量，更好发挥消防救援作用。

项目绩效评价得分为95分，评定等次为优秀。

消防项目绩效评价报告篇十二

根据《开远市财政局关于对20xx年度政府专职消防队建设经费项目绩效评价情况的通报》（开财发〔20xx〕268号）文件精神，市应急管理局对照评价结果认真开展整改，现将整改情况报告如下：

根据州级实施方案要求，经20xx年12月30日市委机构编制委员会第六次会议研究同意，中共开远市委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印发了《中共开远市委机构编制委员会关于成立开远市政府专职消防队的批复》（开机编字〔20xx〕57号），开远市政府专职消防队实行开远市消防救援大队和开远市市应急管理局双重管理，开远市消防救援大队负责日常管理、执勤训练及调度使用等，开远市应急管理局负责事业编制人员的人事、工资关系；乡镇政府专职消防队隶属于乡镇人民政府，开远市消防救援大队负责业务指导。

开远市应急管理局20xx年度政府专职消防队建设经费项目绩效评价得分为96.95分，评价等级为“优”。

综合评价结论：通过20xx年政府专职消防队建设经费项目实施，能够实现全市消防知识宣传、能够保障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

（一）绩效目标编制不全面，考核指标有待完善。

部分绩效指标设定不够完善、全面；绩效目标设定不完整；个别指标的三级指标不规范；部分三级指标、指标值设定不够合理，可衡量性不足，未能充分体现项目的重点方向以及完成情况。

（二）管理制度不健全

应急管理局未制定项目管理制度，管理制度不健全。应急管

理局政府专职消防队建设经费项目的主要内容是为消防队购置消防设备，该项目是依据《开远市应急管理局机关政府采购管理暂行办法》进行实施的，项目未制定项目管理制度，不能很好的反映和考核项目顺利实施的保障情况，可能导致组织项目实施的管理机构不健全、项目主体责任不明确、管理不规范、过程监管不到位等问题。

（三）未按照合同约定付款

开远市政府专职消防队建设采购项目（一期）、（二期）合同书于20xx年9月22日签订完成，根据合同书约定，甲乙双方签订合同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甲方先行支付合同总价的30%作为预付款，在乙方收到预付款后乙方开始供货，应急管理局未按照合同约定日期支付预付款。

（四）资金预算、分配不合理。

根据《开远市财政局关于下达20xx年财政经费支出预算的通知》（开财预字[20xx]1号）、应急管理局20xx年预算单位授权支付用款计划表[20xx年政府专职消防队建设预算金额822,000.00元，但截至20xx年12月31日，仅支出806,960.00元；存在实际支出金额小于预算金额情况，预算额度测算与实际存在差异；预算资金额度分配不合理，与实际不相适应。

1. 科学设定绩效目标。督促项目执行科室重新调整绩效目标。根据项目实施方案以及项目实际工作内容，确保绩效指标适用性，细化三级指标，科学编制部门预算，保障重点任务顺利完成。

2. 建立健全项目管理制度。针对项目范畴和项目特点，建立了《开远市应急管理局项目管理制度》，明确项目在实际过程中的'责任和权利，控制项目成本，减少项目风险，提高了项目实施计划执行效率和效果，加强项目管理的覆盖面和执行

力度，调动职工的工作积极性，提高了项目的管理体系健康运行。

3. 按照合同约定付款。在后期的项目实施过程中，根据合同的性质、目的和交易习惯履行通知、协助、保密等义务，督促单位按照合同约定及时付款，避免承担违约责任。

4. 按要求合理测算、分配资金。在后期的项目预算中，严格按照《开远市应急管理局财务管理制度》及财政部门的要求，对下一年度的各项业务充分的估计，用规定的程序编制部门预算，提高预算质量。

20xx年度应急管理局政府专职消防队建设经费项目资金合计为82.20万元，截至20xx年12月31日，已使用80.70万元；资金使用率为98.17%；剩余资金于20xx年12月25日，财政收回额度1.50万元。

1. 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云南省省级项目支出预算管理办法》《预算评审表》等预算编制规定程序和要求申请设立项目，做好事前绩效评估，对每一个预算项目都要进行必要的可行性研究、专家论证、风险评估、绩效评估、集体决策。

2. 根据项目实施方案及项目实际工作内容，设定绩效指标，确保绩效指标适用性，指向明确，能符合法律法规规定、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单位职能及事业发展规划等要求。

无

消防项目绩效评价报告篇十三

（一）项目背景

加强城乡环境卫生治理和管理是推进城乡一体化和统筹城乡

发展的一项重要内容，直接关系到城市文明形象和人民的日常生活环境。为深化环卫体制改革，巩固和完善城乡环卫一体化工作长效机制，打造整洁卫生、环境优美的生态文明新农村，张店区市容环卫事业服务中心根据《农村人居环境整治三年行动方案》《进一步提升城乡环卫一体化工作的实施意见》等文件要求设立城乡环卫一体化项目，对张店区下辖房镇、马尚街道及湖田街道城乡环卫工作进行奖补。

（二）实施情况

1. 张店区市容环卫事业服务中心按照《张店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进一步提升城乡环卫一体化工作的实施意见〉的通知》（张政办〔20xx〕7号）文件规定，根据月度区级考核结果向马尚街道、房镇及湖田街道拨付农村环卫保洁工作奖补资金。

2. 马尚街道办事处、房镇镇人民政府规划建设监督管理办公室及湖田街道办事处根据《进一步提升城乡环卫一体化工作的实施意见》《张店区镇办环境卫生管理考核办法》《镇（村）环境卫生考核实施细则》等文件要求，对服务单位保洁质量进行考核，并根据考核结果将服务费拨付至服务公司。

（三）资金投入和使用情况

本项目预算资金为749.54万元，其中区级奖补预算资金为574.94万元，房镇配套预算资金86.58万元，马尚街道配套预算资金49.58万元，湖田街道配套预算资金38.44万元。

本项目实际支出资金为737.01万元，其中区级奖补资金571.22万元，房镇配套资金81.07万元，马尚街道配套资金47.98万元，湖田街道配套资金36.74万元。

（四）项目绩效目标

1. 项目总体目标

实现卫生整洁、设施齐全、管理到位、运行科学、保障投入、机制长效的工作目标，高标准达到并保持山东省认定的城乡环卫一体化全覆盖标准，确保实现农村人居环境全面提升。

2. 年度绩效目标

(1) 根据《关于印发〈进一步提升城乡环卫一体化工作的实施意见〉的通知》（张政办发〔20xx〕7号）及农村环卫一体化工作考核标准对各镇办村居保洁质量进行考核，不断提高农村生活垃圾清扫保洁及收运服务质量，改善环境面貌，创造干净、舒适的工作和生活环境。

(2) 健全城乡环卫基础设施，督促环卫单位完善专职保洁队伍，强化投入保障机制，增强群众卫生、环保意识，提高城乡文明程度。

（一）绩效评价目的、对象及范围

1. 评价目的

通过对项目绩效目标实现程度进行科学、客观、公正地衡量和评判，考核项目实施的综合绩效水平，总结实施过程中的经验，揭示政策措施贯彻落实、项目建设管理运营存在的问题，分析原因并提出改进建议，促进项目管理水平和财政资金使用效益的进一步提高。

2. 评价对象及范围

本次绩效评价对象为城乡环卫一体化项目预算资金使用效益及具体实施情况，涵盖张店区房镇、马尚街道、湖田街道3个区域，结合资金划拨程序、财务管理规范及绩效目标要求等，评价范围包括项目决策情况、项目过程情况及项目产出、效

益情况。

（二）评价依据

1. 《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
2.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
4. 《第三方机构预算绩效评价业务监督管理暂行办法》；
8. 《农村人居环境整治三年行动方案》；
9. 《农村人居环境整治提升五年行动方案〔20xx〔20xx年〕〕》；
12. 《马尚镇城乡环卫一体化考核办法》；
13. 《房山镇城乡环卫一体化考核办法》；
14. 《湖田街道办事处城乡环卫一体化考核办法》；
16. 资金管理制度、资金及财务管理办法、会计资料；
17. 招投标资料、考核资料等过程资料；
18. 其他相关资料。

（三）评价指标体系

评价指标体系由一级至三级指标及分值、指标解释及指标说明5个部分组成，本项目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共设置4个一级指标、10个二级指标和22个三级指标。

绩效评价指标体系构成中，一级指标体系的权重分配为：项目决策类指标占14%，项目过程类指标占16%，项目产出设定指标占35%，项目效益设定指标占35%。

绩效评价采用定量与定性相结合、书面评价和现场评价相结合方式，运用案卷研究法、公众评判法、实地测评法、成本—效益比较法、目标预定与实施效果比较法、横向比较法等方法进行评价。

（一）项目综合评价得分

1. 本项目绩效评价等级为“中”，最终得分为77.52分，其中项目决策11.67分，项目过程9.83分，项目产出29.34分，项目效益26.68分。

（二）分单位得分情况

房镇得分为73.66分，马尚街道办得分为77.77分，湖田街道办得分为81.1分。

（三）绩效分析

1. 项目决策

决策指标分值为14分，评价得分为11.67分，得分率为83.36%。项目立项依据充分、立项程序规范，设置的绩效目标合理；但个别绩效指标设置不够规范，马尚街道、房镇配套资金分配依据不明确。

2. 项目过程

过程指标分值为16分，评价得分为9.83分，得分率为61.44%。各镇、街道办配套资金到位率为100%，项目资金使用合规。但存在各镇、街道办配套资金到位不够及时，项目财务管理制度不够健全，制度执行不够有效的问题。如：各镇、街道办监督考核内容不够严谨，项目招投标资料不够完整，房镇缺少服务单位考核记录；保洁人员存在岗位空置或年龄偏大的情况，项目实施的人员条件未能落实到位。

3. 项目产出

产出指标分值为35分，评价得分为29.34分，得分率为83.83%。各服务单位保洁完成情况较好，各镇、街道办能够定期对服务单位进行巡查考核，成本控制较为有效，但部分区域存在保洁质量不高、垃圾清运不够及时现象，各镇、街道办整改验收记录较为简略。

4. 项目效益

效益指标分值为35分，评价得分为26.68分，得分率为76.23%。项目实施后，张店区村居环卫保洁工作更加正规有序，农村面貌得到进一步改观，居民满意度为86.7%。但部分村居卫生质量保持不够好，居民环境卫生意识仍需进一步增强，同时，保洁人员数量、保洁设施配置、垃圾清运处理等方面与城市精细化管理要求仍存在一定差距。

（一）绩效指标填报不规范

1. 产出指标值及标准件填制不规范；
2. 质量指标内容设置不全面；
3. 项目绩效指标可量化程度低。

（二）资金分配依据不明确

1. 房镇未根据镇办考核成绩核算服务费；
2. 服务面积减少后，马尚街道办在未与服务机构签订书面变更协议，仅以口头约定服务内容及费用。

（三）管理制度制定及执行存在不足

1. 各镇、街道办制定的监督考核制度部分考核内容不够严谨、

针对性不强；

2. 各镇、街道办未根据项目实际制定项目资金管理暂行办法；
3. 各镇、街道办均未根据合同约定时间支付服务费；
4. 各镇、街道办均未完整保存服务单位投标文件及招投标汇编资料；
5. 各镇、街道办整改验收记录较为简略，房镇未根据巡检情况形成巡查记录；
6. 服务单位日常巡查记录及整改记录等档案资料不够完善。

（四）保洁质量不达标

1. 部分街道道路普扫质量不高，垃圾滞留时间长。
2. 保洁工作时段内，村居保洁人员在岗率较低，服务单位对环卫工人监管不到位。

（五）项目长效管理机制存在短板

1. 各镇办未根据精细化管理要求补充、完善对农村环境卫生考核制度。
2. 服务公司现有保洁人员及保洁设施条件不足以满足实际保洁需求。
3. 服务单位在垃圾收集、转运、处理等方面存在薄弱环节。

（一）优化项目绩效指标

充分考虑项目的实际情况，提高绩效目标管理科学化、规范化、标准化水平，进一步推动预算绩效管理提质增效。

（二）关注制度执行标准和细则

1. 建议各镇、街道办理顺环卫管理体制，进一步明确市、镇、村三级的管理权限，结合辖区内具体情况，修订完善城乡环卫一体化工作考核办法，增加人员配置、机械化程度、垃圾分类、垃圾处理等具体考核要求，逐步推动村居环境提升。
2. 建议各镇、街道办明确项目管理的相关要求，细化资金管理、审批、支出使用程序等细则，增强制度的指导性和约束性，提高资金使用的规范性及安全性。
3. 建议各镇、街道办明确档案的归档制度、保管制度、借阅制度，积极推进数字档案室的建设，保证资料归档工作精细化、规范化开展。

（三）提高合同履约能力

1. 建议马尚街道全面分析服务单位服务范围、工作标准、合同执行要点、合同风险防范措施，明确街道办与服务单位双方的权力和义务，并将约定落实到书面，为合同执行提供保障。
2. 建议各镇、街道办增强合同履约过程控制意识，构建完善的合同履约管理制度，关注合同重要节点，及时调整履约偏差。

建议张店区市容环卫事业服务中心建立跟踪管理检查机制，督促各镇、街道办提高合同履约效率。

（四）强化环境卫生综合整治，巩固扩大综合整治成果

建议张店区市容环卫事业服务中心及各镇、街道办围绕群众关心的热点难点问题，有计划、有层次的推进城乡环境整治的深入开展；加大执法力度，严厉查处和打击破坏环境卫生

的行为，进一步改善城乡环境面貌。

对环卫保洁难点区域，联合各部门开展大规模的专项治理，集中解决，以整治成果展示增强基层群众保护环境卫生的自觉性；对重点地区和容易造成环境卫生脏乱差的难点地区，以“分片包保”的形式将责任落实到单位和个人，通过强化管理、考核，消除环境卫生管理的“盲点”和“死角”。

（五）加强全过程绩效管理

1. 建议张店区市容环卫事业服务中心督促各镇、街道办及服务单位进一步完善三级环卫保洁管理网络，建立健全城乡环卫一体化长效运行管理机制。
2. 建议张店区市容环卫事业中心持续推进垃圾收运处理体系建设，引进垃圾综合处理技术路线，合理配置和规划垃圾处理设施，推动区域内定时定点垃圾分类收集站建设。
3. 建议各镇、街道办科学制定环卫基础设施规划，根据平房区及村改社区的特点逐步加强环卫保洁力度。
4. 建议各镇、街道办加强监督队伍建设，进一步完善基层城乡环境卫生的监管机构；针对监管面广点多的实际情况，设立有偿举报机制，动员社会力量广泛参与城乡环境卫生管理；在广播电视媒体上，加大对城乡环境卫生“脏乱差”的曝光力度，形成浓厚的舆论氛围。
5. 建议各服务单位加强作业人员管理，优化人员结构，加强保洁督导，增强奖罚机制，提升人员的专业素质及服务水平；在现有机械化率较低的情况下，合理安排设备资源；在保洁人员不足的情况下，及时购置方便作业的小型清扫车辆。
6. 建议各级部门进一步加大对环境卫生管理的宣传力度，充分发挥舆论的导向作用，分步骤、有针对性地大力向广大群

众宣传环境卫生管理、垃圾分类相关法律法规，增强居民文明和环境秩序意识，提高遵守城市管理法规的自觉性，形成市容环境卫生管理人人有责的氛围。

消防项目绩效评价报告篇十四

为进一步规范财务资金管理，牢固树立预算绩效理念，强化支出责任，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根据《祁阳市财政局关于做好20xx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工作的通知》等文件精神，现将20xx年度我大队的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报告如下：

我大队20xx年项目经费主要包括应急救援保障经费、专职消防员及文职雇员经费，消防车辆业务经费、消防器材配置经费、微型消防站建设经费、执勤高危补贴等，项目经费支出秉承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牢固树立竭诚为民的理念，通过“以防为主，防消结合”解决各类消防隐患为目的。20xx年以来，我大队持续抓牢装备建设和微型消防站建设、稳步提升队伍正规化建设水平，牢牢守住消防安全的红线，确保全市全年火灾形势持续稳定向好。

根据年初确定的绩效目标和阶段性目标，及时进行细化，明确责任领导和责任人，确保绩效目标实现。

(一)深化消防安全领域改革，确保火灾事故四项指数与去年同期相比分别下降。由大队主官牵头，消防站主官为责任人，所需资金从应急救援保障经费工作项目支出。

(二)加强应急物资储备，做好灾民救助。由大队主官牵头，消防站主官为责任人，所需资金从应急救援保障经费工作项目支出。

(三)强化消防安全教育和消防应急疏散演练，由大队主官牵头，消防站主官为责任人，所需资金从应急救援保障经费工作项目支出。

(一) 项目决策(20分)

(1) 项目目标4分

大队对专项资金的使用设立了明确的目标，且目标细化、量化到了具体的每一项工作，该项指标得4分。

(2) 决策过程8分

2. 决策程序4分：项目资金的使用符合申报条件，批复及时，该项指标得4分。

(3) 资金分配8分

1. 分配办法4分：大队制定了专项财务管理规定，管理规定中有明确的资金分配办法。

2. 分配结果方面4分：大队根据年初制定的预算计划，各项工作的开展与资金的使用方面与年初计划及资金分配办法存在一定的出入，但总体上分配公平合理。

(二) 项目管理(25分)

(1) 资金到位5分

1. 到位率2分□20xx年度财政预算安排专项资金应急救援保障经费18万元、专职消防员及文职雇员经费385万元，消防车辆业务经费97万元、消防器材配置经费292万元、微型消防站建设经费40万元及执勤高危补助41.4万元共计873.4万元，实际到位792.3万元，其中微型消防站40万元及大村甸、文富市、三口塘、茅竹、下马渡等5个镇消防器材配置经费40万元结转至20xx年，大忠桥专职消防车及器材配置经费共拨付28.9万元，结转1.1万元未拨付。

2. 到位实效2分：资金到位及时，各项工作有序开展。

(2) 资金管理10分

1. 资金使用7分：资金依法依规给付，无截留挤兑用情况、无超标准开支情况。

2. 财务管理3分：我大队严格遵守财务管理制度，坚持一支笔审批制度，费用支出需经手人、证明人、财务领导签字后才能予以报销，会计核算规范。

(3) 组织实施10分

1. 组织机构1分：我大队成立了大队教导员，大队长为组长的专项资金管理领导小组，分工明确。

2. 项目实施3分：根据项目实施方案，合理安排各项目的实施，并在相应的时间内完成任务目标。

3. 管理制度6分：我大队专项资金管理制度健全，在使用过程严格执行了相关管理制度。

(三) 项目绩效(55分)

(1) 项目产出15分

1. 产出数量5分：根据年初制定的工作计划和预算编制计划，我大队完成了年初制定的工作目标。

2. 产出质量4分：火灾事故四项指数与去年同期相比分别下降。

3. 产出实效3分：每一项项目的开展，在规定的时间内完成。

4. 产出成本3分□20xx年专项经费预算资金873.4万元，到位792.3万元，实际支出专项经费792.3万元，其中微型消防

站40万元及大村甸、文富市、三口塘、茅竹、下马渡等5个镇消防器材配置经费40万元结转至20xx年，大忠桥专职消防车及器材配置经费共拨付28.9万元，结转1.1万元未拨付。

(2) 项目效果39分

1. 经济效益7分：通过项目的实施，减少火灾事故死亡人数和财产损失。
2. 社会效益8分：通过项目的实施，提高行业事故防范能力、推动安全生产信息化建设。
3. 环境效益8分：通过项目的实施，生态环境得到改善。
4. 可持续影响8分：通过项目的实施，推进社会安全建设作用明显
5. 服务对象满意度8分：群众对社会面的'火灾防控满意度高，在全县的绩效的考核中，消防救援大队获评先进单位。

(一) 职能部门联防联控，形成共管合力。

20xx年，应急、住建、城管、公安、教育、民政、卫健等部门多次联勤联动扎实开展行业系统消防安全检查。应急、住建、消防等部门联合开展生产企业复工复产帮扶指导服务10余次；教育、卫健、消防部门联合开展第一批校园开学复课工作检查验收，分3个检查组，共检查学校近50所；特别是安委会、消安委联合印发的《关于进一步做好小火亡人和一氧化碳中毒防范的通知》；住建局、城管、交警、消防四部门联合下发《全县消防车通道专项整治》，五一节前，县委常委、常务副县长陈莉带队开展消防专项整治，使专项整治行动更加有力。

(二) 持续开展隐患排查，筑牢火灾防控基础。

消防救援大队在完成“双随机一公开”检查任务的同时，积极查处火灾隐患举报投诉，联合各有关部门大力开展火灾隐患排查整治。组织召开祁阳县消防车生命通道专题部署会，全面整治住宅小区消防车通道堵塞问题。同时，紧盯不放心场所，为“两会”顺利开展保驾护航。对全县不放心场所开展摸排，建立隐患台账，采取相应措施，消除火灾隐患，同时对各职能部门发送消防安全提示函，形成合力，将火灾隐患消灭在萌芽中，共同为“两会”的顺利开展保驾护航。为抓好消防安全重点单位监督管理工作，建立健全火灾隐患排查整治常态化机制□20xx年，大队共通过“双随机一公开”系统排查单位235家，督促整改隐患78处，下发整改通知书75份，下发处罚决定书11份，下发当场处罚决定书7份，下发重大火灾隐患整改通知书4份，大队逐级提请应急管理局、县政府开展全县重大火灾隐患单位挂牌督办，由政府督促隐患单位按质按时整改火灾隐患，有力地推动了辖区消防安全隐患的整改落实。

（三）多措并举，加强消防宣传教育。

20xx年，大队结合新冠疫情防控、复工复产、开学复课等工作实际，不断改进消防宣传工作方式方法，延伸消防宣传触角，全面加强全县消防宣传教育培训工作。一是在疫情防控期间，结合疫情防控工作不断利用“村村响”、“小喇叭”，以及疫情巡防宣传车等播放消防安全提示音频广播，有效利用沿街单位门面led显示屏滚动播放消防提示，在乡镇农贸市场等人员集中地段的醒目位置悬挂横幅标语广泛开展消防安全提示；二是利用在安全生产月、防灾减灾日等时段组织消防志愿者开展大型消防宣传活动，受教群众1万余人。三是发挥消防宣传服务职能，服务复工复产和开学复课。消防大队组建兼职消防宣传服务队，组织指战员深入企业和学校等大力开展消防安全培训演练，以文明铺为代表的镇专职消防队深入辖区敬老院、中小学校、企业开展消防宣传教育培训，各镇政府结合中小学生学习安全教育日、防灾减灾日、深入学校

组织开展了消防宣传主题活动。大力宣传先进典型，大队以优秀消防员原型人物高攀同志的先进事迹为题材拍摄了微电影《守望》，并上传腾讯视频，通过微信、微博广泛转发，累计阅读点击量达到5万，并且微电影《守望》获评全省消防主题微视频(微电影)三等奖。

（四）灭火演练扎实开展，确保实战能力提升。

大队结合辖区火灾形势，分析研判消防安全重点部位，坚持以提升实战能力为目标，组织指战员强化技战术训练，开展实员实装实战灭火救援演练，组织大队指战员深入消防安全重点单位、小区、易燃易爆、文物建筑等重点部位开展针对性灭火演练，有效提高指战员实战能力。20xx年，大队共修订了灭火救援数字化预案120份，实地演练150次，开展大型联合演练3次。

（五）统筹发展大局，强化装备建设。一是加强乡镇（街道）专职消防队伍建设，合理规划装备购置专项资金使用，做好乡镇（街道）防灭火工作。20xx年，大队为大忠桥镇专职消防队采购消防车1辆，同时为羊角塘等9个镇争取财政配套资金72万元，采购9台轻型消防车及各类消防装备器材，其余40万元结转至20xx年列入财政专户。目前已配套给大村甸、文富市、三口塘、茅竹、下马渡等5个镇，大村甸的装备已采购到位，其余4个镇仍在采购中。为满足经济发展需要，最大限度保障人民生命财产安全，为经济建设保驾护航，分年度争取财政经费购置18米举高喷射消防车一辆；二是加大各重点单位微型消防站建设，实现联防联控。大队始终坚持“扑早灭小”的理念，指导督促各重点单位建设微型消防站38个，有效提升了单位自身及社会面的火灾防控能力。

存在问题：

（一）项目资金到位较迟；

(二)部分项目支出存在挤占其他资金的现象。

建议：加大对应急管理项目经费投入，不断完善应急队伍建设。

消防项目绩效评价报告篇十五

为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合理配置公共财政资源，根据市委、市政府关于全面推进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方案和《天津市市级财政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津财绩效〔20xx〕12号）等文件要求，天津市财政局引入第三方专业机构成立了绩效评价组，于20xx年9月-12月，对“区级公路养护资金”项目开展了绩效评价。该项目评价结果为67.58分，评价等级为“中”，有关情况如下。

（一）项目概况

1. 项目背景

公路是国民经济建设的重要基础设施，为改善公路使用质量，确保国民出行安全，《中华人民共和国公路法》第三十五条明确规定“公路管理机构应当按照国务院交通主管部门规定的技术规范和操作规程对公路进行养护，保证公路处于良好状态”。

为加快建立天津市农村公路管理养护长效机制，天津市人民政府先后印发了《关于深化我市公路养护管理体制改革的意见》（津政发〔20xx〕24号）、《天津市关于深化农村公路管理养护体制改革实施方案的通知》（津政办函〔20xx〕97号），前者明确提出由市公路主管部门根据各区近三年平均资金使用水平和设施量核对区级公路日常养护资金和大中修资金后，市财政部门将专项资金通过转移支付的方式下达至各区的公路养管资金分配方法；后者明确提出“建立权责清晰、齐抓共管、运转高效的农村公路管理养护运行机制”的总体要求。

为贯彻落实国家、天津市相关政策文件要求□20xx年天津市交通运输委员会（以下简称“市交通运输委”）延续申请设立“区级公路养护资金项目”，用于东丽、津南、西青、北辰、滨海、蓟州、宝坻、武清、宁河和静海10个区的县道、桥梁及附属设施等养护维修和大中修工程支出，提升区级公路路域环境优美整洁水平，增强交通保障能力。

2. 主要内容

根据东丽、津南等10个区的县道、桥梁、绿化及附属设施等设施量，按照“津政发□20xx□24号”规定的“路面日常养护4.2元/平方米、桥梁日常养护16元/平方米、道路中修55元/平方米、道路大修188元/平方米”等补助标准，将专项资金通过转移支付的方式下达至各区，用于县道、桥梁、绿化及附属设施的养护管理。

3. 项目组织管理

市交通运输委为项目主管单位，负责全市农村公路养护管理工作的监督和指导，其所属公益一类事业单位天津市公路事业发展服务中心（以下简称“市公路事业发展服务中心”）为项目组织单位，负责编制农村公路年度养护资金补助计划，监督检查养护计划执行情况，做好监督管理和技术指导。东丽、津南等10个区的交通运输部门为项目实施单位，具体负责区级匹配资金申报，县道、桥梁、绿地及附属设施等养护、维修和管理工作。

4. 资金投入和使用情况

（1）资金投入情况□20xx年市财政局安排专项转移支付资金23244万元用于区级公路养护资金项目。根据“津政办函□20xx□97号”规定的区级配套资金要求，各区配套资金合计应不低于23244万元。

(2) 资金到位情况。截至20xx年12月31日，市级转移支付资金和区级配套资金实际到位至各区末级资金使用单位的资金分别为11523.03万元、0万元，资金到位率分别为49.57%、0%。

(3) 资金使用情况。截至20xx年12月31日，市级转移支付资金实际支出9288.48万元，预算执行率为80.61%。

(二) 项目绩效目标

通过对县道、桥梁、绿地及附属设施定期巡视、养护、维修，改善区域内行车安全性及舒适性，降低行驶车辆的保养成本，节约运输过程中消耗的金钱与时间。

(一) 绩效评价方法

结合项目具体情况，本次绩效评价采用成本效益分析法、比较法及因素分析法等方法，从项目决策、项目过程、项目产出以及项目效益四个方面开展评价，并对6个涉农区进行了现场评价、对4个涉农区进行了非现场评价。

(二) 绩效评价结果

经过综合评价，区级公路养护资金项目得分67.58分，评价等级为“中”。其中，项目决策14.35分，项目过程13.06分，项目产出24.22分，项目效益15.95分。

评价结论：本项目立项符合政策要求，市级层面立项程序较规范，业务和财务管理制度较健全，公路和桥梁日常养护面积达到预期目标，居民满意度较高。但存在以下方面问题：决策方面，部分区大中修工程立项前期未进行路面技术状况检测、部分预算测算内容不够合规、测算数据不够准确、绩效目标设置质量不高等；过程方面，资金到位率低、资金使用不够合规、制度执行有效性不足；产出方面，公路大中修面积产出较低、部分工程存在延期、部分区养护巡查频次不

达标、成本控制不够有效；项目效益在降低运输成本、改善行车安全性及舒适性等方面需进一步提升。

（一）项目产出情况

1. 养护公路面积。根据市公路事业发展服务中心提供《县道明细及设施统计表》 $\square\square$ 20xx年度计划养护公路面积为1204.8万平方米。根据抽查各区日常养护巡查记录和各区提供的数据 \square 20xx年度各区养护公路面积实际完成率均达到100%。

2. 公路大修面积。项目20xx年度各区计划公路大修面积为60.26万平方米 \square 20xx年计划养护公路面积 \times 5%）。根据各区提交大修工程资料及数据 \square 20xx年度全市实际公路大修面积为33.08万平方米，全市大修完成率为54.9%，仅西青和武清2个区公路大修面积实际完成率达到100%，津南、北辰、滨海、宝坻、宁河5个区均未开展大修，实际完成率为0%。

3. 公路中修面积。项目20xx年度计划公路中修面积为96.4万平方米 \square 20xx年计划养护公路面积 \times 8%）。根据各区提交中修工程资料及数据 \square 20xx年度全市实际公路中修面积为32.2万平方米，全市中修完成率为33.40%，仅北辰区公路中修面积实际完成率达到100%，东丽、津南、西青、宝坻、宁河5个区均未开展中修，实际完成率为0%。

4. 养护桥梁面积。根据《县道明细及设施统计表》 $\square\square$ 20xx年度项目计划养护桥梁面积为27万平方米。根据抽查各区日常养护巡查记录日志和各区提供数据，实际养护桥梁面积为25.3万平方米，各区养护桥梁面积实际完成率均达到100%。

5. 路面技术状况。《天津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深入推进我市“四好农村路”建设工作的实施意见》（津政办函 \square 20xx \square 49号）中规定“优、良、中等路的比例不低于80%”，根据市公路事业发展服务中心20xx年对各区区级公路路面技术状况评

定报告显示，仅蓟州区和宁河区优、良、中等路的比例低于80%，分别为74.9%、64.8%。

6. 养护质量达标率。各区针对检查巡查过程中发现的问题均及时进行了整改。评价组对武清、西青、北辰、津南、宝坻、蓟州等6个区养护设施查看，养护设施状况良好，达到规定的养护标准，但部分区路面存在坑槽、裂缝，积水和保洁处理不及时、不到位的问题，如北辰区。

7. 工程验收合格率。通过对开展大中修养护工程的7个区的验收材料进行抽查审核，凡是组织了验收的养护工程均验收合格，验收合格率100%。

8. 成本管控有效性。项目主体业务为日常养护和大中修工程。通过抽查各区基础资料发现，各区基本能够按照相关规范要求通过公开招投标、市场询价等方式，确定性价比最优的服务商，较好地实现了源头成本控制。但各区在机械设备租赁方面的定价方式、定价标准上有一定差异，如津南区水车、装载机、双排等设备租赁单价高于北辰区。项目总体层面缺乏行业统一规范标准，不利于进行有效的成本控制。

9. 养护巡查频次。根据抽查各区基础资料发现，部分区未达到规定的养护巡查频次。如静海区20xx年8月巡查记录表中显示每月仅对辖区列养公路设施开展了3次巡查、宝坻区20xx年8月巡查记录表中显示对部分列养公路设施每周开展了2次巡查，均未达到制度规定的每周完成2次辖区列养公路设施的全覆盖巡查的要求。

10. 工程完工及时率。通过对开展大中修养护工程的7个区资料进行抽查发现，部分工程完工不够及时。如静海区唐王路修复工程计划工期45天，实际工期168天；蓟州区马营路大修工程合同工期为45天，实际工期141天；西青区津静复线修复工程合同工期20xx年11月20日至20xx年1月18日，实际工期为20xx年2月19日至4月18日。

（二）项目实现的效益

1. 经济效益情况

日常养护公路的车辆行驶环境必然比不进行养护的更优良，实际上在隐形条件下降低了车辆的保养成本，节约了运输过程中消耗的金钱与时间，能够为不同地区经济的互动与形成良好的投资环境起到助益，形成社会性的经济效益。但从市对区开展路况检查结果看，尚有2个区路面技术状况□pqi□不达标，说明路面技术状况未达到最优状态，进而导致车辆运输损耗成本不能实现最大化节约，降低运输成本效果有待进一步提升。

2. 社会效益情况

通过开展县道、桥梁及附属设施养护工作，能够及时发现路面坑槽、裂缝、拥包等病害并及时整治，提高公路使用的便捷性、安全性和舒适性，也能够间接提升人们工作生活的质量和效率□20xx年度，各区未发生因公路安全隐患整治不及时所产生的重大交通事故，但评价组针对县道行驶舒适、安全性的满意度调查结果显示，津南区5%、蓟州区10%、宝坻区18.75%的居民评价为一般，宝坻区12.5%的居民甚至表示不满意，说明相关工作尚有进一步提升空间。

3. 服务对象满意度情况

评价组采取随机抽样方式，对津南、西青、北辰、蓟州、宝坻、武清6个区，共120位居民开展了区级公路养护方面满意度调查。调查结果显示，上述6个区的居民满意度分别为98.13%、97.74%、98.75%、79.38%、80.19%、95%，综合平均满意度为91.53%，说明居民对整体工作满意。

（一）市级层面统筹管理不足

资金分配计量数据采集和应用在市区两级层面未实现有效同步，信息不够对称。调研发现，市级层面用于制定转移支付资金分配方案的县道桥梁及附属设施养护量基础数据来源于始建移交后的养护投资台账及后续年度发生等级或数量等变更后的上报文件，但各区填报的数据采集表（评价组设计）中计划任务量与投资台账不一致。初步了解的原因有：从区到市经手台账数据（含年度变动）上报工作的责任人不清晰，从市到区下拨切块资金时也未明确统计确认的投资台账数据，各区在制定养护计划任务量时未能与投资台账数据进行有效对标；当年新接收或原道路降级为县道产生的新增，原道路升级不再按县道标准养护产生的减少等。该问题导致转移支付资金分配结果与实际需求不够匹配。

（二）大中修切块资金分配方式欠合理

大中修切块资金按因素分配法进行分配欠合理。其一，通过分析开展大中修区近5年的数据发现，切块划拨大中修资金采用的计量数据大修为5%、中修8%，跟各区实际差异较大，如蓟州、武清区大中修面积占比明显不足5%、8%，北辰区的大中修（20xx和20xx年大修、20xx年中修）明显超5%、8%，滨海新区20xx年仅有1项中修（以前年度数据因机构改革、人员变动等无法获取），占比为6.29%，低于8%。总体上，全市每年大中修的量未达5%、8%。其二，各区同一类型维修的单价因工程结构不同存在较大差异，但均价明显高于市级补贴标准188元/平方米、55元/平方米，特别是在各区财政资金无法按要求配套的情况下，不足资金由后续年度市级转移支付资金补齐。其三，在当年没有实施大中修的情况下，各区将切块下拨的大中修资金用于管理人员经费分摊。因素分配法得出的资金分配结果与各区实际需求情况差异较大，分配方式有待改进。

（三）区级配套资金未按政策要求落实到位

各区未按照“津政办函〔20xx〕97号”规定的“区财政资金投

入标准不得低于市级补助标准”落实区级配套资金，区级配套资金到位率0%。

（四）部分资金使用不合规

1. 部分资金支出方向不合理。津南区在20xx年度没有实施大中修工程的情况下，将市级转移支付资金531.85万元用于人员和各项公用经费支出；静海区将市级转移支付资金432.37万元用于后勤管理员工资和各项公用经费；东丽区将市级转移支付资金238.55万元用于机关管理人员绩效工资、公积金等；宁河区将市级转移支付资金4.88万元用于支付帮扶沿河路社区建设楼新建自行车棚及晾衣架；武清区将市级转移支付资金1.14万元用于购置大米、油、食品类等。

2. 部分资金拨付未按合同约定条款执行。北辰区养护合同中明确全年养护费用的80%分4个季度进行支付，北辰区公路建设养护中心实际于20xx年7月一次性将四个季度的80%款项支付给乙方。西青区津静复线修复性养护工程合同中明确按照40%、40%、20%的支付比例分三批进行合同款支付，西青区公路建设养护中心实际于20xx年12月16日一次性支付合同款的86.64%给乙方。

3. 资金支出时间早于经办审批时间。西青区公路建设养护中心20xx年12月129#、132#凭证支付设计费和养护工程款时，直接支付入账通知书显示支付日期均早于支付审批单经办日期。

4. 部分项目资金支出审批手续不够完整。西青区公路建设养护中心20xx年4月16#凭证支付农村公路（区县级）运营阶段安全生命防护情况评价费用时，资金支付审批单的审核人和单位负责人未签订审核日期。津南区公路建设养护中心20xx年7月94#、107#、108#凭证后附的《津南区公路建设养护中心资金支付审批单》中无分管领导意见，《津南区公路建设

养护中心票据审批单》无业务分管领导意见及签字。

5. 财务记账不够合理。部分材料费、机械费未按养护公路类型（国省干线、县道）、项目来源（上级主管部门委托、自营创收）等进行费用分配，如蓟州区。

（五）制度建设和执行有效性不足

1. 制度建设滞后。津南区路产路权保护“三员”人员虽已在各区、乡、村中配备，但区级路产路权保护“三员”管理制度尚未正式发布。

2. 调整手续不完备。调研发现，蓟州区未对计划开展而实际未开展的“军蓟路边沟整治工程”履行内部备案手续。

3. 部分工作组织实施未严格按照制度或合同执行。蓟州区公路管理所与5个公路站签订《县级设施养护协议书》中明确实行日抽查、百分制月考核等检查考核办法，但实际未制定与该协议内容相匹配的奖励办法，也未见百分制考核落实相关材料。津南区未按照机械租赁合同中规定“承租前，乙方提供设备必须保证性能良好，并填写设备进场验收表，经双方签字确认”开展相应工作。津南区20xx年区级公路养护项目年度资金使用预算未经中心党总支会或领导班子办公会讨论批准，与《“三重一大”决策工作实施办法》规定“大额资金使用（年度资金的使用预算）应通过三重一大讨论决定”不符。西青区未按照《天津市西青区农村公路养护管理细则》中规定的“区公路管理机构每年开展路面技术状况评定”去开展相应工作。武清区青上路、河大路和梅石公路修复性养护工程的验收报告中设计单位均未参与验收工作，与《公路工程竣（交）工验收办法》中规定“项目法人、设计单位、监理单位、施工单位、接管养护等单位参加竣工验收工作”不符。

4. 支付资金来源与合同内容未保持一致。蓟州区交通局塘承

高速延长线综合整治合同协议中明确的资金来源为“自筹”，实际结算时将3项合同总金额166.01万元全部在市级转移支付资金中列支。

5. 资料或审批手续不完备。西青区津静复线修复性养护工程监理合同中未约定计划开竣工时间、投资额，缺少委托方盖章、法定代表人签章和签订日期等内容，同时该工程施工合同未签署日期且工程最终支付证书等资料缺少施工单位、监理单位的签字和盖章。东丽区津汉支路维修工程（大修）施工、设计、造价咨询等合同盖章处均未签署日期。

6. 合同签订时间晚于服务开始时间。如津南区机械租赁合同和劳务用工合同。

7. 资料档案管理不够规范，部分资料缺失。宝坻区公路养护服务中心由于人员调整，未见相关资金支出相关“三重一大”会议纪要或记录。

（六）项目产出及效益实现尚有不足

除因缺少大中修计划采取切块下达资金时核定的大中修工程量对标实际完成量导致的`产出数量完成率的评价结果较低外，项目其他产出及效益实现尚存在不足。主要表现为：北辰区路面养护不达标；津南区设备租赁单价高于北辰区；静海区、宝坻区列养公路设施养护巡查频次未达到规定要求；静海区唐王路修复养护工程、蓟州区马营路大修工程、西青区津静复线修复性工程未及时完工；蓟州区和宁河区路面技术状况未达到最优状态，导致车辆运输损耗成本不能实现最大化节约；市民对行车安全性及舒适性，以及整个项目实施满意度等的调查数据显示养护服务工作尚有改进空间。

（七）绩效目标表整体填报质量较差

各区绩效目标表填报质量整体较差。一是西青区和宁河区未

编制区域绩效目标。二是部分区指标设置不够清晰、量化，如东丽区数量指标值设置不够明确具体；滨海新区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和静海区数量指标的指标值可衡量性不足。三是部分区效益指标概念混淆，如津南区和静海区经济效益指标中出现社会效益相关的内容描述等。四是部分区绩效指标与项目目标任务或计划数不够对应，如蓟州区、静海区、滨海新区、武清区、北辰区未体现大中修工程的目标任务数或计划数。五是部分区绩效目标未体现产出或效益，如蓟州区、东丽区、津南区、宝坻区、静海区、武清区。

（一）加强市级层面统筹管理，完善项目顶层部署

一是建议市级主管部门后续年度严格按照《天津市市对区转移支付资金预算绩效管理办法》（津财绩效〔20xx〕17号）中相关要求，落实全市绩效目标编制工作，指导区级部门和具体项目实施单位开展分区目标和项目目标编制工作，并保障区级目标、项目目标与全市绩效目标有效衔接。

二是建议利用信息化等手段完善资金分配计量数据采集和应用的动态更新机制，实现市区两级数据高效同步。在此基础上，建立市区两级数据变更信息统计、系统上传的工作责任落实机制，明确到人、落实到岗，形成上下联动、责任明晰的工作汇报和管理机制。

三是建议在“津财绩效〔20xx〕17号”基础上，建立健全专项资金管理和财务监控制度，明确专项资金支出方向，加强对区级部门资金使用的指导；另一方面针对专项资金建立监督检查机制，及时跟踪资金使用，促进监管工作常态化。

（二）调整优化大中修资金分配方案，提升分配结果的合理性

建议将大中修切块下拨资金由因素分配法调整为项目分配法，在市财政承受范围内，多干多补，少干少补。“津政办函

□20xx□97号”已明确“到20xx年，农村公路管理机构运行经费和人员支出纳入区人民政府公共财政预算安排的比例达到100%”。采用项目分配法一方面能够避免因因素分配法得出的资金分配结果与各区实际需求差异较大的情况，另一方面能够避免区将切块资金用于管理人员支出，同时又从区财政获得管理经费导致的多渠道重复收入情况。

（三）严格落实区级配套责任，强化农村公路管理养护资金保障

建议各区在市级层面调整优化资金分配方案后，严格落实“津政办函□20xx□97号”规定的“区级财政投入标准不得低于市级补助标准”资金配套要求，强化农村公路养护管理资金保障，确保各区财政支出责任落实到位，避免因预算经费不足影响公路养护质量，无法实现市级补助资金和区级配套资金的联动效益。在区级落实支出责任确有困难的情况下，积极探索多渠道投融资方式，充分发挥政府主导、市场驱动的作用，促进公路养护管理水平不断提升。

（四）增强资金使用合规意识，提升区级部门专项资金管理效能

建议各区级资金使用单位增强财务管理规范和资金使用合规意识。一是正视合同条款的法律效力，杜绝资金拨付不按合同条款执行，随意更改支付方式或支付额度的现象。二是加强资金支出审批手续管理，做到审批单据必须要素齐全、填写清楚，避免资金支出时间早于经办审批时间。三是专款专用、单独记账，杜绝国省干线和县道养护，上级主管部门委托和自营创收项目材料费、机械费等混用。

（五）完善养护相关制度建设，提高制度执行有效性

一是建议市区两级主管部门或养管单位，结合区域内农村公路管理养护体制改革工作部署和机构改革所带来的行政管理

体制机制变革，及时修订或制定相关管理制度，完善体制机制建设，为相关改革工作提供及时有效的制度和机制保障，确保改革工作任务顺利高效完成。

二是建议各区养护主管部门或养管机构严格按照预算绩效管理、养护管理制度或合同约定条款等组织项目实施，严格履行项目内容或预算金额调整备案手续；加强资料和审批手续完整性、合规性审核，做到凡签字必审核、凡审核必签字，涉及重要节点事项落实的资料签署具体日期等。

（六）加强绩效管理学习和培训，提升项目整体预算绩效管理水平

建议市区两级主管部门和养管机构加强预算绩效管理学习和培训。通过学习和培训了解预算绩效管理的基本理论，掌握项目支出绩效管理中目标设置、运行监控、绩效评价、结果应用等环节关注重点以及对应环节的成果输出，并做好及时归档整理。针对此类多层次服务下放代办的项目，建立自上而下的全过程绩效管理机制，通过逐级管理、层层把关的方式完善质量控制体系，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

20xx年7月，市政府印发《关于深化我市公路养护管理体制改革的意见》（津政发〔20xx〕24号），明确路面、桥梁、附属设施、道路大中修养护单价标准，提出“今后，将根据市财力状况相应调整公路养护单价”，以及“以20xx年6月底公路设施等级台账为依据，综合考虑道路技术等级、交通流量、重载交通影响等因素，参照公路养护平均单价，计算资金分配数额”的养管资金分配方式。20xx年12月，市政府办公厅印发《天津市关于深化农村公路管理养护体制改革实施方案的通知》（津政办函〔20xx〕97号），提出“市区相关部门应根据实际情况，建立与农村公路养护成本变化因素相关联的农村公路养护投入标准的动态调整机制”。评价发现，市交通运输委一直采用“津政发〔20xx〕24号”规定的县道路面、桥梁

及附属设施养护单价标准，且在分配各区养管资金时仅将路面、桥梁等设施量作为唯一分配因素。对于已持续使用10年的标准，建议相关部门强化调研分析，适时完善相关政策文件，推动建立与农村公路养护成本变化因素相关联的农村公路养护投入标准动态调整机制。

消防项目绩效评价报告篇十六

（一）项目资金申报及批复情况。县林业和草原局通过项目申报20xx年度建档立卡贫困人口生态护林（草）员项目资金，州财政局分三笔下达计划资金，共计1620.00万元。其符合资金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

（二）项目绩效目标。选聘建档立卡贫困人口生态护林（草）员20xx名，完成1620.00万元补助资金的支付。本项目计划20xx年10月完成该年度建档立卡贫困人口生态护林（草）员选聘方案的编制并取得县人民政府批复，同时完成建档立卡贫困人口生态护林（草）员的选聘工作，该年度建档立卡贫困人口生态护林（草）员项目实施时间为20xx年11月至20xx年10月，项目资金按月支付。

（三）项目资金申报相符性。该项目申报内容与具体实施内容相符、申报目标合理可行。

（一）资金计划、到位及使用情况。

1. 资金计划及到位。根据《凉山州财政局凉山州林业局关于提前下达20xx年中央财政林业改革发展资金预算的通知》

（凉财农〔20xx〕125号）〔20xx年12月28日下达）、《凉山州财政局凉山州林业和草原局关于下达20xx年国家重点生态功能区转移支付生态护林员补助资金的通知》（凉财农〔20xx〕70号）〔20xx年7月4日下达）和《凉山州财政局凉山州林业和草原局关于下达20xx年国家重点生态功能区转移支

付生态护林（草）员新增补助资金的通知》（凉财农〔20xx〕82号）〔20xx年7月24日下达）文件，累计下达我县20xx年度建档立卡贫困人口生态护林（草）员资金1620.00万元，项目资金均为中央资金，资金到位率100%，资金到位及时性100%。

2. 资金使用。截止评价时点项目资金支出1450.00万元，其中：按照650元/月·人的标准，生态护林（草）员补助资金通过凉山州惠民惠农一卡通监管系统发放11个月，共发放生态护林（草）员补助1430.00万元；购买生态护林（草）员人身意外保险20xx份，支出20.00万元。资金使用率89.51%。项目按照县人民政府批复后的《选聘方案》实施，支付依据合规合法，资金支付与预算相符。

（二）项目财务管理情况。

美姑县20xx年度建档立卡贫困人口生态护林（草）员项目资金严格按《四川省建档立卡贫困人口生态护林员选聘实施细则》和国家林业和草原局相关财务管理规范操作，严格实行专户管理、专帐核算、专款专用。

（三）项目组织实施情况。

20xx年度建档立卡贫困人口生态护林（草）员由县林业和草原局、县扶贫开发局和县财政局联合发文，组织开展建档立卡贫困人口生态护林（草）员选聘工作，建档立卡贫困人口生态护林（草）员通过乡镇、村选聘公示完成后，在与其签订劳务协议；本年度建档立卡贫困人口生态护林（草）员人身意外伤害保险通过竞争性磋商，确定保险中标机构，购买保险。

（一）项目完成情况。

20xx年10月，县林业和草原局完成20xx名建档立卡贫困人口

生态护林（草）员的选聘工作。截止项目评价时点，项目资金支出1450.00万元，其中：按照650元/月·人的标准，建档立卡贫困人口生态护林（草）员补助资金通过凉山州惠民惠农一卡通监管系统发放11个月，共发放建档立卡贫困人口生态护林（草）员补助1430.00万元；购买建档立卡贫困人口生态护林（草）员人身意外保险20xx份，支出20.00万元。资金使用率89.51%。

截止评价时点的任务量完成、质量标准、进度计划、成本控制目标等的实现程度达到项目绩效目标。

（二）项目效益情况。

1. 经济效益

截止项目评价时点，本项目为建档立卡贫困人口提供就业岗位20xx个，人均劳务管护补助7150元。

2. 社会效益

，在保护美姑县森林资源与生物多样性的同时，还维护林区的安全与稳定。有效带动贫困户脱贫。

生态效益

本年度所选聘的20xx名生态护林（草）员管护全县集体公益林地及集体和个人天然商品林地面积118300hm²在保护美姑县森林资源与生物多样性的同时，还维护林区的'安全与稳定。

4. 可持续效益

通过生态护林（草）员巡山护林，有效维护林区安全稳定。

5. 服务对象满意度

截止项目评价时点，服务对象满意度达到95%以上。

（一）存在的问题。

由于美姑县的地理人文环境，部分建档立卡贫困人口生态护林员不通汉语、不识汉字，对巡山中发现的问题未能及时上报县林草局，导致部分管护林区增加相应的难度。

相关建议。

县林草局在往后年度建档立卡贫困人口生态护林员选聘的同时，对其做好相应的业务培训，并不定时对乡镇生态护林员在岗履职情况进行抽查。

消防项目绩效评价报告篇十七

四年来，按照“为耕者谋利、为食者造福”的宗旨，以“优品种、提品质、创品牌”为主要目标，把“优质粮油工程”项目建设作为深入推进农业供给侧结构性改革、脱贫攻坚、乡村振兴战略的主要内容，狠抓优质特色粮油品种种植基地建设，发展订单生产，提高绿色优质粮油产品的供给水平，促进农民增收，加快实现粮食供给从解决“吃得饱”到满足“吃得好”的转变。截止20xx年12月底，全市粮食播种面积为744万亩，产量324万吨，其中优质稻面积610万亩，优质稻面积中高档优质稻171.1万亩，比20xx年增加54.6万亩，增幅46.9%，粮油优质品率为81.9%□20xx年粮油加工总产值113亿元，比20xx年增加15亿元，增幅15%□20xx年至20xx年全市农民人均收入分别为10756元、11857元、13055元、14119元，分别增长10.6%、10.2%、10.1%、8.1%。

（一）项目决策情况：

1、积极响应省粮食和物资储备局和省财政厅决策部署，踊跃参加“湖南优质粮油工程”项目申报。

各县市区人民政府高度重视“优质粮油工程”工作，积极组织申报“好粮油行动”国家级示范县、省级示范企业、粮食产后服务中心、粮食质监体系建设项目。20xx年，邵阳县成功入围“中国好粮油”国家级示范县，获得专项资金1400万元；湖南邵阳国家粮食质量监测站、隆回县粮食质量监测站获得质量体系建设项目分别获专项资金300万元和200万元。20xx年邵阳县成功入围“优质粮油工程”省级重点支持县，获得专项资金500万元。20xx年邵东市入围“中国好粮油”行动计划国家级示范县，获专项资金3200万元；湖南贵太太茶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入围省级示范企业，获得专项资金1000万元；邵东市、新邵县、隆回县、洞口县、武冈市入围粮食产后服务体系建设项目，分别获得专项资金450万元、260万元、160万元、160万元、250万元。洞口军供站获得粮食质量安全检验监测体系建设项目获得专项资金200万元。

2、紧密结合各地的实际，科学制定“优质粮油工程”实施方案并启动项目建设。

根据省粮食局、省财政厅《关于在全省粮食行业实施“优质粮油工程”的决定》（湘粮行〔20xx〕86号）各入围“优质粮油工程”的县市积极行动，认真制定了优质粮油工程项目建设实施方案、粮食产后服务中心、质量安全检验监测体系项目建设实施方案。邵阳县制订了《邵阳县“优质粮油工程”项目建设实施方案》（邵优粮办发〔20xx〕2号），《邵阳县20xx年度“优质粮油工程”项目建设实施方案》（邵政办法〔20xx〕4号），邵东市制定了《邵东市“中国好粮油”行动计划国家级示范县工程实施方案》（邵东政办函〔20xx〕3号），新邵、隆回、洞口、武冈都制定了产后服务中心建设方案和质测体系建设方案，湖南贵太太茶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制订了省级示范企业的实施方案。

3、结合实际，合理安排并下达资金。

根据各项目实施方案，各地财政及时拨付项目资金，项目单位严格按照资金下达有关文件执行，没有任意改变资金用途和扩大使用范围。

（二）项目管理情况

1、组织领导

为加强“优质粮油工程”项目的领导，各项目单位人民政府都成立了“优质粮油工程”实施领导小组，组长由县（市）长或常务副县长（市）长担任，职责是协调各部门、各方面的“优质粮油工程”项目工作，确保“优质粮油工程”项目建设的顺利推进。

2、管理制度

为进一步加强“优质粮油工程”项目建设管理的科学化、制度化、规范化。各项目单位都制定了《优质粮油工程资金管理办法》，《优质粮油工程验收及绩效评估办法》和《安全实施管理办法》，严格按照制度管理项目。

3、筹集资金

为确保“优质粮油工程”的顺利进行，各项目建设单位和所在地人民政府积极筹集资金、调整财政支农支出结构，引导多元化社会资本投入，发挥示范企业的主人翁精神，多方筹措资金，全市共计投入资金41739万元，其中：中央财政资金8080万元，地方配套及企业自筹资金33659万元，保障了项目的完工。一是邵阳县“优质粮油工程”20xx年和20xx年项目建设总投资17650万元，其中20xx年中央财政补助资金1400万元□20xx年省财政补助资金500万元，地方财政配套资金6108万元，企业自筹9642万元。二是邵东市20xx年“优质

粮油工程”项目建设总投资15472万元，其中：中央财政补助资金3650万元，地方财政配套和企业自筹资金11822万元。三是湖南贵太太油茶科技有限公司“优质粮油工程”省级示范企业项目总投资3768万元，其中：企业自筹资金2768万元，中央财政补助资金1000万元。四是产后服务中心建设项目总投资3374万元，其中：中央财政补助资金830万元，企业自筹资金2544万元。五是粮食质量安全检验监测体系建设项目总投资1475万元，其中：中央财政补助资金700万元，地方财政配套资金775万元。

（一）“好粮油”行动计划

为加快实现我市粮食行业向提质增效、转型升级、可持续发展转变，实现粮食供给从解决“吃得饱”到满足“吃得好”的转变。我市“优质粮油工程”好粮油示范县项目实施县市邵阳县和邵东市都制定了“优质粮油工程”项目建设单位遴选评审方案。

1、邵阳县实施情况□20xx年度“优质粮油工程”邵阳县确定湖南华强粮油发展有限公司、邵阳县兴隆食品粮油有限公司为重点示范建设企业，并下发了《关于明确全县市“优质粮油工程”项目建设单位的通知》□20xx年度邵阳县安排中央补助资金1000万元，其中优质粮油基地150万元，示范企业600万元，品牌宣传、技术创新及公众服务等工作250万元□20xx年度遴选湖南浩天米业有限公司，湖南日恋茶油有限公司、湖南一代伟仁科技有限公司为示范企业。安排省财政补助资金500万元，其中发展订单生产、推广优质特色粮油品种种植190万元，加大科技创新力度、发展现代粮油产业体系、做大做强优质粮油产业220万元，完善“好粮油”销售体系、拓展销售渠道40万元，打造品牌、开展“好粮油”品牌及膳食营养宣传50万元。

邵阳县“好粮油”行动计划建设，地方财政配套资金6108万元，企业自筹资金9642万元，目前已累计完成投资16133万元。

经邵阳县商务局、发改局、财政局共同组织对20xx年度和20xx年度“优质粮油工程”项目建设单位的项目实施情况进行了验收全部合格，按照“先建后补，财政奖励”的支持方式，奖补考核标准和邵阳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邵阳县“优质粮油工程”资金管理办法）的通知（邵政办发〔20xx〕4号）的规定进行了奖补。

2、邵东市实施情况〔20xx年度“优质粮油工程”邵东市确定湖南浩天米业有限公司和湖南省湘俏米业有限公司为重点示范建设企业，安排中央补助资金2750万元，邵东市发展和改革局公益服务类项目安排中央补助资金450万元。地方财政配套及企业自筹完成投资13349.1万元，邵东市“好粮油”行动计划建设总投资15472万元，目前已经累计完成投资14781.75万元，占行动计划总投资的95.3%。项目建设规模和资金均通过专家评审、科学制定、安排合理。

3、湖南贵太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实施情况〔20xx年度“优质粮油工程”好粮油行动省级示范企业获中央专项资金1000万元。项目20xx年实际已完成总投资3768万元，该建设项目经绥宁县发改局、财政局20xx年3月27日验收合格〔20xx年7月中央专项补助资金1000万元已拨付到示范企业。

（二）产后服务中心建设

通过各县市人民政府组织申报并严格按照程序要求，通过企业（合作社）申报，实地查看，遴选评审，公示确定等环节，邵阳县明确了20xx年“粮食产后服务中心”3家建设单位，总烘干能力达400吨，完成总投资1117万元，其中中央预算内投资200万元，企业自筹资金917万元。新邵县、隆回县、洞口县、邵东市、武冈市明确了20xx年“粮食产后服务中心”，共计23家项目建设单位，完成项目总投资5048万元，其中中央财政补助资金1280万元，企业自筹资金3821万元。新增烘干能力2120吨，目前各粮食产后服务中心建设项目已全部通

过所在县政府组织的验收并已投入使用。中央财政补助资金已全部拨付到各项目实施单位。其中：

1、新邵县确定了5家建设主体单位，项目总投资896万元，其中中央财政补助资金260万元，新增粮食烘干能力340吨/天。20xx年10月21日经县粮食产后服务体系建设领导小组验收合格，中央财政补助资金260万元已拨付至各项目建设单位。

2、隆回县确定了4家建设主体单位，项目总投资713万元，其中中央财政补助资金160万元，新增粮食烘干能力390吨/天。项目建设单位在20xx年4月底前竣工并投入使用。20xx年5月经县发改和财政部门组织验收合格，中央财政补助资金160万元已拨付至各项目建设单位。

3、洞口县确定了4家建设主体单位，项目总投资628万元，其中中央财政补助资金160万元，新增粮食烘干能力220吨/天。项目建设单位在20xx年9月底前竣工并投入使用。20xx年9-10月经县发改和财政部门组织验收合格，中央财政补助资金160万元已拨付至各项目建设单位。

4、邵东市确定了6家建设主体单位，项目总投资1674万元，其中中央财政补助资金450万元，新增粮食烘干能力790吨/天。6家粮食产后服务中心建设均已完成。

5、武冈市确定了4家建设主体单位，项目总投资1137万元，其中中央财政补助资金250万元，新增粮食烘干能力380吨/天。项目建设单位在20xx年8月底前竣工并投入使用。20xx年9月30日经武冈市粮食产后服务体系建设领导小组办公室组织验收合格，中央财政补助资金已下拨付各项目建设单位。通过粮食产后服务中心建设，新增烘干能力2520吨，实现了粮油清理干燥，科学储存，运输销售，加工兑换等基本服务功能，拓展了粮食生产、流通等延伸服务功能。

我市粮食产后服务中心建成以来，累计完成烘干粮食147179

吨，储存粮食35799吨，售粮134059吨，为农民减损近2亿元。

（三）粮食质监体系建设

为完善落实粮食质量检测体系，切实维护流通环节粮食质量安全，我市20xx年获得中央“优质粮食工程”粮食质量安全检验监测体系建设资金700万元（其中邵阳市市本级市粮食质量检测站300万元、隆回县粮食质量检测站200万元、邵阳县粮食质量检测站200万元）20xx年获得中央“优质粮食工程”粮食质量安全检验监测体系建设资金200万元（洞口县粮食质量检测站）。

各粮食质量安全检验监测建设项目单位都制定了建设实施方案，根据实施方案，结合各项目建设单位实际，邵阳国家粮食质量监测站建设项目总投资600万元，其中中央补助资金300万元，邵阳县粮食质量监测站建设项目总投资400万元，其中中央财政补助资金200万元。隆回县粮食质量检测站建设项目总投资425万元，其中中央财政补助资金200万元，洞口县粮食质量检测站建设项目总投资450万元，其中中央财政补助资金200万元。项目资金主要投资仪器设备配置和配套基础设施建设。

我市20xx及20xx年粮食质量安全检验监测体系建设项目都已通过了验收，已投入了正常使用，检测粮油样品3680个。

（四）项目效果情况

在各级政府的统一领导下，各县市粮食农业等部门协同联动，各项目实施单位积极推行和支持引导优质特色粮油品种的种植，大力促进优质粮油基地建设，合力打造市场占有率高、供给稳定、影响力强的优质粮油产品及品牌。

邵阳县在“优质粮油工程”项目实施以来，全县优质稻种植面积达82.23万亩，粮油优质品率提高25%，优质品率达80.3%，

全县完成油茶低改15.3万亩，新造优质油茶林23.3万亩，建成规模油茶示范基地69个，油茶林发展到68.4万亩，产油茶1.98万吨，全县优质粮食总产量比去年增产7.1万吨，油茶增产0.09万吨，合计农民增收8.97亿元。

邵东市在“优质粮油工程”项目实施以来，全市20xx年粮食优质品率为67%，优质粮食年提高比例为11%□20xx年粮食优质品率为74%，优质粮食年提高比例为10%；全市20xx优质大米产品总量为54000吨，比上年度增加了12000吨□20xx年优质大米产品销售总量为59400吨，比上年同期增加了5400吨；全市20xx年优质粮食产品市场占有率为43.12%，优质品年提高率为38.71%□20xx年优质粮食产品市场占有率为47.44%，优质品年提高率为10%□20xx年较20xx年全市优质稻种植面积同口径扩大140500亩。通过优质优价收购，全市20xx年种粮农民增收6427万元，同比增长11.4%□20xx种粮农民将增收11166万元，同比增长16.17%，优质稻种植农户增收150元/亩以上。全市粮油产品加工销售总收入逐年增加□20xx年增加0.51亿元，较上年增长12.01%□20xx年增1.2亿元，较上年增长26.1%，突破5.8亿元。

湖南贵太太油茶科技有限公司在开展“中国好粮油”行动计划以来，截止20xx年，贵太太已完成46.5万亩优质油茶油菜籽原粮基地订单采购协议，优质粮油产品数量达到9.85万吨，研发新产品3个，申请国家专利6个，参与制定“湖南好粮油”质量标准2个□20xx年粮油加工业总产值已达23.47亿元，同比增长16.5%。通过优质优价原料采购等方式为种植农户增收1628.19万元，优质粮油产品市场占有率提高到52%以上。“贵太太”系列产品均符合绿色优质要求。

1、产后服务中心建设力度应进一步加强

我市虽然7个县市在政府的主导下进行了产后服务中心建设，新增烘干能力2520吨/天，但与我市粮食播种面积常年在750

万亩左右、产量在320万吨左右不适应□20xx年秋季寒露风使种粮农民损失惨重。在政府补贴运费烘干设备24小时运转的情况下，芽谷发生率还有20%左右。恳请省局继续加大粮食产后服务中心建设力度，做到粮食产后服务全覆盖。再者，国有粮食企业没有烘干设备，不适应现在普遍在田间收湿谷子的收购环境，请求省局加大国有粮食收储企业烘干能力的建设，保障国有粮食企业收购的主导地位。

2、县级粮食质量检测站没有充分发挥作用

我市有3个县建立了粮食质量检测站，但由于编制、待遇等问题，2个县级粮食质检站还没有开展好检测工作，原因是企业由于效益低，招不到检测专业人员，即使招到又留不住，事业单位又争不到编制。因此，请求省里重视专业检测人员队伍建设问题。

3、品牌宣传有待加强

我市企业虽然拥有中国驰名商标6个，湖南省著名商标15个，绿色食品认证51个，有机食品认证8个，但市场占有率不高，特别是在全国全省范围内品牌宣传有待进一步强化。

消防项目绩效评价报告篇十八

（一）项目概况

以谋划科学社会事业，以改善科普设施，提升科普能力，开展多种形式的科普活动，开展产学研项目对接，团结带领全县各级科协组织及广大科技工作者，围绕中心、服务大局，充分履行“四服务一加强”工作职责，为推动全县经济高质量跨越发展作出应有的贡献。

（二）项目绩效目标

1. 项目绩效总目标

深入贯彻落实《国家创新驱动发展战略纲要》和《全民科学素质行动计划纲要（20xx-20xx-20xx年）》，创新基层科普服务理念和服务方式，提升基层科普服务的覆盖面、实效性和获得感，增加科普公共服务产品供给，促进科普公平普惠，实现我省公民科学素质建设目标，为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和建设创新型国家厚植公民科学素质基础。

2. 项目绩效阶段性目标

- (1) 制作科普知识读本33000本。
- (2) 建立1个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科技与科普分中心。
- (3) 创建科普示范基地1个、建设科普宣教室1个。

（一）前期准备

我单位按照财政部门内部控制工作的要求，组织成立了由单位负责人任组长，分管副主席任副组长，职工为成员的内部控制工作领导小组，对单位整体支出开展了绩效自评工作，针对在评价过程中出现问题及时进行整改完善。

（二）组织实施

绩效评价工作具体由分管副主席的xx海同志具体抓落实，单位财务人员收集相关资料，领导小组组织人员检查财务会计记录，督促按时保质保量的完成绩效评价工作。

（三）分析评价

结合项目上报的绩效目标申报表，对照项目实施情况，逐项对照完成情况进行分析评价，确保项目绩效评价真实准确。

（一）项目资金情况分析

1. 项目资金到位情况

根据《红河州财政局关于下达20xx年基层科普行动计划资金预算的通知》（红财教发〔20xx〕64号）〔20xx年共拨入资金13万元，其中：公民科学素质提升服务经费2万元、科普及惠农兴村计划（示范农技协）经费10万元、资金使用绩效考核补助经费1万元。按照泸西县财政局要求，科普及惠农兴村计划（示范农技协）经费10万元由县财政局直接划拨至项目实施单位—泸西县生态循环农业发展联合会，其余项目经费划拨至泸西县科协零余额账户。

2. 项目资金使用情况

（1）公民科学素质提升服务2万元用于制作科普知识读本33000本。

（2）资金使用绩效考核补助1万元用于建立1个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科技与科普分中心。

（3）科普及惠农兴村计划（示范农技协）10万元划拨至项目实施单位—泸西县生态循环农业发展联合会，用于创建科普示范基地1个、建设科普宣教室1个。

3. 项目资金管理情况分析

科普资金实行“谁使用、谁负责”的责任追究机制，项目实施单位承担资金使用和管理责任。科普资金按规定用途专款专用，不得挪作他用。

（二）项目管理情况分析

项目管理经局会议研究具体实施情况，指定公共设施管理科

具体负责，同时按项目进度与财务科对接付款方式，做到事前有预算，事中有监督，事后有验收的原则落实好项目各项指标达到规范要求。

（三）项目绩效情况分析

1. 项目成本（预算）控制情况

严格按照上级划拨资金实施项目，控制好成本，节约投入，尽可能以较少的投入完成预期目标。

2. 项目完成质量

按照项目实施内容及工作要求实施完毕，项目实施基本实现了预期的绩效目标。

3. 项目的效益性分析

（1）项目预期目标完成程度

从项目实施的总体情况来看□20xx年基层科普行动计划资金项目都得到较好的实施，按规定时间完成项目指标任务。

（2）项目实施对经济和社会的影响

该项目的实施解决了泸西县科协科普宣传资料紧缺的问题，丰富了科普宣传活动的.内容，有利于公民科学素质的提升。有利于多方整合资源，推动我县科普事业向前发展。使绿色农产品生产技术得到进一步普及，发展绿色种养产业观念得到进一步巩固，辐射带动其它配套服务业协同发展，解决城乡劳动就业人口，逐步推动生态循环农业发展，从而加快社会主义新农村建设步伐，最终实现农民增收致富，社会和谐的发展目标，为如期建成小康社会增光添彩。

从项目实施的总体情况来看□20xx年基层科普行动计划资金项目都得到较好的实施。评价结果为优秀。

（一）对项目绩效自评存在和发现的问题及时整改落实，首先是高度重视，精心组织。提高对项目绩效评价工作重要性的认识，加强组织领导，健全工作机制，强化协调配合，加大保障力度，加强内部控制人才队伍建设，积极做好内部控制报告编报、审核、分析和使用等工作。

（二）对绩效自评结果向社会公开，接受社会监督；加强绩效目标编制，实施全过程绩效管理。绩效评价结果为项目后续资金投入、分配和管理提供决策依据。对绩效好的项目原则上优先保障，对绩效一般的项目予以调整，对低效资金一律削减或取消，对长期沉淀的资金一律收交财政。

（三）强化绩效目标跟踪分析，规范和改进项目管理。通过项目实施前、中、后全过程监督，及时发现绩效目标编制中存在的问题，建立健全绩效工作机制；揭示项目建设中的问题，规范项目实施。

消防项目绩效评价报告篇十九

我镇环境卫生治理相对困难，为美化城镇环境，预测我镇2019年环境卫生整治资金61.00万元。

主要包括：对我镇16个村、10个社区及多个城乡结合部的城乡环境卫生整治，聘用贫困户打扫环境卫生，解决部分贫困户就业问题，安排专人清理转运、购买相关的环卫服务及环卫设施、开展环保宣传活动等，实现村社区容貌整洁，美化人居环境，营造良好的宜居氛围，促进社会和谐稳定，提高群众满意度。

根据宜县财办（2017）59号文件要求，通过对我镇城镇环境的实地勘察，发现我镇存在垃圾处理不规范、群众环保意识

不高等情况，我镇申报2019年城镇环境卫生整治资金，主要是为了进一步改善我镇环境卫生，营造良好的宜居环境，有利于创建文明城市，提升场镇综合形象，提高群众满意度。由于我镇经济落后，财政资金收入困难，所需资金均全部来自区财政局拨款。

总绩效目标：对我镇场镇街道进行维护，安排专人对场镇路灯进行检修、场镇绿化植被的日常管护、美化场镇街道环境，改善场镇居住环境，美化城乡环境，将绿色发展要求贯穿管理、服务、建设绿色生态环境，营造良好的宜居氛围，促进社会和谐稳定，提高群众满意度。

项目数量指标：保障全镇村社区的城镇环境卫生整治，营造生态良好的宜居环境。

项目质量指标：通过综合治理村社区的环境卫生，美化人居环境，提高居住环境质量。

社会效益指标：聘用贫困户打扫环境卫生，解决部分贫困户就业问题，增加了贫困户收入，维护了社会稳定。

生态效益指标：美化城镇环境，将绿色发展要求贯穿管理、服务、建设绿色生态环境。

满意度指标：通过进一步加大对环境卫生整治的投入，力争群众满意度达95%以上。

1、项目政策依据：我镇政府的职能就包括公共服务职能，为我镇群众提供良好的卫生环境。我镇环境卫生存在薄弱之处，维护困难较大，加大资金投入，既改善了群众居住条件，美化了环境，又有利于维护社会和谐稳定，减少不必要的上访事件。

2、项目决策程序：对2019年环境卫生整治所需资金全部由区

财政局通过财政授权支付拨付到对方单位和个人，用于加强对场镇街道维护，并纳入我镇年度计划目标。

3、制度建设：为规范我镇财务工作，加强会计核算和内部监督，我镇根据相关的法律法规和区财政局的相关要求，结合我镇的实际情况，制定完善相关的内部财务控制、财务公开、项目支出管理、会计报销及账户管理等财务制度。

4、过程控制：执行项目前进行预算评审，过程中进行监督监控、事后进行结算评审。在项目实施上，严格相关程序，并安排专人对该项目进行跟踪监控，对突发事件，有应对措施，并上报上级单位，妥善处理。

成立环境卫生整治管理小组，对项目实施的全过程进行监控，制定实施方案，严格按照方案流程进行施工及资金的支付。项目实施完成后，将进一步美化我镇环境卫生，既有利于改善群众居住条件，又有利于维护社会和谐稳定，提高群众满意度。

预计我镇2019年环境卫生整治资金全部通过区财政拨款，根据项目实施进度，通过转账支付转账给对方单位或个人，禁止现金支付。